

術童還老返的業事 名一

成晚器大



著領匹·脫爾威
譯 青 希

售經總店書微

給這時代的女人

It's up to the women

By

Mrs. Franklin D. Roosevelt

美國大總統羅斯福夫人著

維姜 良模 合譯

此書是美國大總統羅斯福夫人最新所著，她參加一切社會鬥爭，著成此書獻給全世界女同志，此書中對於人們所應有的知識，到社會。因為這一切運動的基礎。某文學家所說的話，做一切運動的基礎，女人，必須具有這一切知識，以舉登的密司們，詳細的閱讀此書。

日內即可大批運到

每冊實售國幣陸元

川西獨家經銷：微微書店

外縣函購批發請交成都一三四乙字郵箱

原序

這小冊子，一名「四十成名」，原是我多年以來的演講稿，我每到一個公共場所演講，事後總是收到許多聽衆們的來信，紛紛要求我把所講的東西，寫出來印成單行本，我不忍違拂聽衆們的盛意，就費了一些時間，把原稿略加修改，並加入許多新鮮的材料，而成本書。

遠在六年以前，我就注意到一個中年人的「人生觀」，根據我淺薄的觀察，我認為一個人到了中年，應有一個極大的轉變，而重行確定他新的「人生觀」，人生觀，成功，失敗，都在這一個時期內，而個人在事業上的成就，應該是從「四十歲」開始的！但是，六年以來，時代是變了，過去認為十分準確的見解，甚至於顯然是不能適用了！因此，當我整理本書的時候，我是費了一番很大的心力的，我把那陳舊的不合時代的「觀察」毫無疑慮地刪去，而加入些新的適合時代的內容，結果使成了現在那模樣了！「人生」是一個幻變莫測的大舞台，當你們踏進這個舞台的時候，如果想在這個舞台裏扮演一個重要的角色的話，那末，我要奉勸你們先來讀一讀本書。

威爾脫·匹頓 時年五十七於紐約哥倫比亞大學

目次

第一章 老當益壯

一 幾種錯誤的見解	一
二 一個善於支配光陰的富豪	三
三 何必用職業來縛住你自己	五
四 職業是生活的一角	五
五 職業只是「生活美滿」的次要條件	七
六 美滿生活的注聲條件是興趣	七
七 愛迪生的成功秘訣	八
八 興趣決定事業的例子	八
九 我們的四句標語	一〇
一〇 不要想入非非	一七
一一 工作組織化	二二
一二 操縱工作	三三

一三	不要被工作絆住	一五
一四	某富翁的兩個兒子	一五
一五	第一世認識你自己	一七
一六	第四世裏自己計劃	一七
一七	第五世要能做得好	一七
一八	怎樣支配生活	一八
一九	我們需要波浪式的生活	一九
二〇	遊戲對於生活上的價值	二〇
二一	羅賓遜分鐘竟於無所事中消逝	二一
二二	如何分配空餘時間	二二
二三	「時間感覺」可以測定年歲	二三
二四	林肯的成功法門	二五
二五	羅斯福善用「一鳴驚人法」	二五
二六	華盛頓擅長聽	二六
二七	智慧的起點	二六
二八	工作是遊戲的兩種解釋	一八
二九	東方老人的錯誤	二九

第二章 忙中偷閒

- 正 休閒時間與文化..... 三〇
- 二〇 「感覺的享樂主義」的由來..... 三〇
- 三一 享樂主義者的危機..... 三一
- 四 「生活技術」不同於「生活藝術」..... 三二
- 五 享樂者的苦悶..... 三三
- 六章 真正懂得生活藝術的人..... 三四
- 七 法國人買汽車的故事..... 三五
- 八 「忙中偷閒」又不同於「浪費時間」..... 三六
- 九 真正的「忙中偷閒」..... 三八
- 一〇 蕭伯納的幽默..... 三九
- 一一 法國人是時間浪費家..... 四〇
- 一二 美國人的生活方式..... 四〇

第三章 生活藝術化

一 何必廢世.....

四二

第四章 婦女們的人生是四十歲開始嗎

一	一位少女的疑問	五六
二	曼莉的婚姻	五九
三	男子並不比女子高明多少	六〇
四	男子三十而娶的三大理由	六〇
五	女子不應嫁個老少年	六二
六	我的回信	六四
七	黛考爾白完全同意	六五
二	社會上充滿着調劑生活的事業和機關	四三
三	不會利用圖書館的鄉下婦人	四四
四	住在紐約附近沒有到過紐約的農夫	四五
五	什麼是「生活藝術化」	四七
六	卡維德在七年中造成的奇蹟	五一
七	汽車職員成了畫家	五二
八	一位音樂家的成名經過	五三
九	「生活藝術化」的功効	五四

八	少女何必這樣矛盾	六六
九	我的演說感動了羣衆	六七
一〇	一位小姐的遲疑不決	六八
一一	曼莉的暗示	六九
一二	這個問題終於有了答案	七〇

第五章 碧海茫茫回頭是岸

一	觀念錯誤害了他們的一生	七一
二	拜倫死得多麼可惜	七一
三	曼殊斐兒的一念之差	七二
四	四十歲是人類新生的起點	七二
五	柏恩哈特保持青春的秘訣	七二
六	「年老」多出自己造成	七三
七	到了晚年依然年青的人	七四
八	返老還童術——振作精神	七四
九	「怕老」是使你老的最大原因	七五
一〇	回頭是岸	七六

一一	林肯工作不忘讀書	七六
一二	辛克萊勤學不倦	七七
一三	三千毛瑟鎗不及一枝筆	七七
一四	當代名人多勤學	七八
一五	勤於工作	七九
一六	老父母與兒子同學的奇談	七一
一七	他們恰好證實了我的話	八一
一八	爲什麼人生「只有」始於四十	八一
一九	一種含有毒素的見解	八二
二〇	假使四十以前已經成功了	八三
二一	臨別的兩個忠告	八四

事業的返老還童術

第一章 老當益壯

一 幾種謬誤的見解

美國人往往把「工作」當作「遊戲」，却又把「遊戲」當作「工作」；這樣顛倒事實，算是「生活」的唯一「藝術」！

美國還有許多流行的俗語，都是含有毒質的；譬如：

——時間就是金錢！

——幸福要從服務中得來！

——人從工作中實現自我！

——四十歲後有墮落的危險！

這些、這些，我並不激烈的表示反對！但是，我稍微有些不同的意見；——從我的意見中，可以得到四十歲以後的「工作」和「遊戲」的真正解釋。

讓我們先來考慮「時間就是金錢」那句話吧！——

說「時間」就是「金錢」，這是最最荒謬也沒有了！「時間」不是「金錢」也不能



(商)

變爲「金錢」。「時間」不過是創造「金錢」，使用金錢的「容量。」進一步說，時間就是「生活」，至少是「生活」的「本質」！

我這麼的說，似乎太「專門化」了一點，什麼「容量」，什麼「本質」，也許你們要感到「頭痛」了吧？那末，我可以另用一個譬方來說明：

——不論那一個人，生到世界上來，都能得到一個「五十萬資本」的工作機會；——「五十萬資本」是什麼呢？那不用說，就是「五十萬的時間」了！——但是這一項準備「投資之用」的資本，在每一個人的手中，都是很快的流過；倘使能夠使用得法，不肯輕易放過，那末，使用到七十歲的時候，必定可以獲得很大的報酬了！

由此可知，「時間」不能借給人，也不能向人借；「時間」不能偷人家，也不怕人來偷！——「金錢」爲交易的媒介物，「時間」既不是媒介物，也不是交易的物品；「時間」是構成生活的材料，沒有「時間」，就不會有「生活」！

關於這一點，莫利哀教授在「金錢與生活」一文中，曾講得非凡透澈；他說，……關於金錢問題的解答，不需要你如何的節省，只要你在任何工作上，能集中思想與精力，使你的時間不致浪費；那末，你的工作就能增加興趣，你便不會再去計較報酬的大小了！

——時間假使能夠使用得法，這較小的金錢問題，早已包括其中，同時可以解決了

「任何一個樸實的人，可以節省「金錢」，但是，一個最聰明的人却不能節省「機會」。

——「機會」必須即時運用，方不致錯過！

這種思想，確是從作者本身經歷中寫出來的，我們可以把這個結論，引用到任何事情上去，都是能夠適合！

現在，不妨讓我引證數件事，來補充這方面的意見：

我相信有許多的民族，——至少有十個到十五個——他們所以得到很大的成功，由於知道節省時間，以致使間接增多了不少財源！可知「節省時間」，確是「成功」的唯一不變的定律！

二 一個善於支配光陰的富豪

我曾經認識一個最富的人他每小時幾乎有五百元的進款，凡他所做的事，都是他所願意做的！何是，他從來也不曾爲了一時的感情衝動而進行活動！他常常計劃着未來一二年中的事，把它們支配得很有順序。然後接着既定的步驟，把握住事件的要點，權衡它的輕重，一一做去，不達到最後的成就，決不中途罷休！像他這麼的做事，不但不會浪費精力和時間，並且每一件事在進行工作的時候，都會引起強烈的興趣！——他的各項計劃真是高明，凡是知道他的人，莫不對他表示欽佩。不過，他並不是一個「守財奴

」，他似乎對於金錢並沒有感到多大的興趣！

記得，有一次，他到外邊去旅行，竟會忘記了帶錢，甚至隨身連一分錢也沒有！——當他沒有錢住宿的旅館時候，他就要求水手們，在他們的「庇蔭所」中睡了幾夜；當他沒有錢買麵包的時候，他就只好跑到河邊去喝一些清水！但是，他這樣的困苦日子：很快的就過去了；因為他原是一個多才多藝的人，所以他不久就找到了工作。並且，他在數月以後，用他工作所得的錢，依然去完畢了他的旅行！所以他向人自傲地說：「只要有隨身的本領，即使沒有錢，無論跑到什麼地方去，也是不會吃虧的！」

他從來沒有做過一小時不需要做的工作！因為，他的生活支配得井井有條，所以在他的「一切事工上，都可以看出是富有「生趣」，據他自己說：在他的「辭典」中，沒有「乏味」一個字。

他現在已經四十三歲了，他雖然還得工作；但他親自告訴我們說：「我從四十歲起，早已把一切事業置放在度外了！」

有許多人駁斥他，警告他說：

——沒有一個人，能在四十歲時終止了一切，享受他的餘年！

他的回答是很有趣味的！他說：

——我不預備和你們爭辯！因為我並不主張在四十歲後放棄了「生活」，就是那真

正的「謀生工作」，要是個人真想四十歲後袖手享福，那是何等荒謬的思想？我不過是說，人到四十以後，最好能將他的「職業」置之度外！

三 何必再用職業來縛住你自己

我認爲他的見解是和我暗合的！一個人何必被「不相干」的「職業」，縛住了他那「天才」的發展呢，四十歲以前的人們，他們的生活沒有安定，只好去向「不相干」的「職業」表示屈服，可是，四十以後的人們，他們已比較有了安定的生活，他們不必終日爲了「謀衣謀食」而忙碌，他們儘可抽出一些時間來，爲「不朽的榮譽」打算一下了。

可惜，許多美國人對於生活，仍舊是缺乏「生活哲學」；對於時間的支配，也是不能合宜！他們只知對着渺茫的前途，亂七八糟的努力，用盡了狡計，用盡了精力，却是何苦啊？

四 職業只是生活的一角

因此，我不得不重將「職業」兩字加以解釋：

「職業」不過是人類「生活」中的一角，所以「職業」不能包括「生活」——「生

「活」必須與「興趣」調和，然後，方不辜負了人類生活的真正目的！但是「職業」不過是「謀生」的一種工具；從古以來，很少人能從「謀生」的工作中，找出所謂「興趣」來！

——所以，我們要講「生活技術」，必須脫離開了「職業」再說；我們主張「四十歲是生活的開始」，決不說是說的「四十歲是職業的開始」！——我並沒有替你們保證說，一個人到了四十歲，一定可以找到「職業」！

——反過來說：雖然每個人都在「生活」，但真正了解「生活」的，恐怕只有幾個藝術家，哲學家，以及其他少數的僥倖者罷了！

——世界上每一百種「職業」中，差不多有九十八種以上，僅僅只是發展了工作者的一點點能力！因為這許多人的「職業」不是「生活」，「職業」僅是「生活」上很小的一部份而已！

——本來，人類到了四十歲以後，都應該過着「美滿的生活」！可惜，許多人把「職業的努力」上面，等到正式要為「生活」努力的時候，已經是「未老先衰」，怎不痛呢？

——「生活」都是應該在四十歲後開始的，許多人不能正式開始的緣故，正是他們在年青時代錯解了生活！誤用了生活！

記得，在百年前，有個喚做林奈端的，曾這樣說過：

——「一個人如果對於自己所執行的事務，努力後仍是一無所成，世界上沒有這樣笨的人！」

不錯，「生活技術」的獲得：有賴於「技能」和「經驗」的豐富，而這種「技能」和「經驗」，乃由於中年以前，用「精細的思想」和「透澈的眼光」去換來的！

五 職業只是「生活美滿」的次要條件

「職業」不是「生活」，——「職業」不過是「謀生」的工具，是到達「美滿生活」的「次要條件」！

爲什麼說是「次要條件」呢？要知「職業」雖然可以使我們達到「美滿生活」，但決不是每一種「職業」，都可以使我們的「生活」美滿！換一句話說：雖然有千百萬人從事同一種的「職業」，但是能夠得到「美滿生活」的，却是千百萬人中難得其二三個人！——可見得，「生活」的美滿，不一定是靠着「職業」上有何成就；有許多「生活美滿」的人，他們的「職業」却並沒有「成功」，甚至有的人他們根本就不會有過什麼「職業」！

六 美滿生活的主要條件是興趣

所以，我要說：要達到「美滿生活」的「主要條件」，却是在「興趣」兩字——有「興趣」，才肯「埋頭努力」；有「興趣」，才肯「不怕艱難」；有「興趣」，才肯「冒險去幹」；結果，不用說，想做一件什麼事，都可以達到成功！希望在某一件事業上得到一個美滿生活，也並不是一件極難的事啊！

七、愛迪生的成功祕訣

愛迪生在幼小的時候，他從事過數種「職業」，但是沒有一件使他「滿意」，使他發生濃厚的「興趣」，結果，他完全失敗了！他也明白，在這些「職業」上，他決不會得到「美滿」的歸宿的！所以，他就毅然放棄了牠們。後來，他自己發覺對於「電氣研究」極感「興趣」，他就決志不再尋求「職業」了！他願意把「終身」順從自己的「興趣」，獻給「電氣研究」，他果然因此獲得「成功」，獲得了他那期望中的「美滿生活」！

假使有人以為，愛迪生的「職業」是成功了！那真是不明白愛迪生，他是一個向來把「職業」看得「可有可無」的人；或者說，他從來不曾為「職業」加以「努力」過！他不希望「職業」上有何「成就」甚至連「想」也不會「想過」！

那末，我們就說：這「愛迪生」事業」上的成功了嗎！——那也只有明白了愛迪生

個沉默寡言缺乏名利心的人！我深信，當他在致力電氣研究的時候，他決不希望將來研究成功後，一躍而爲「世界紅人」！以至於「名聞全球」！因此，成功也好，失敗也好，在愛迪生原是「滿不在乎」的！

最後，我們不妨說：愛迪生的「興趣」實現了！或者說：愛迪生的「慾望」滿足了！那是對的！因爲，當愛迪生一看到世界到處電燈閃爍，好像火樹銀花，把黑夜變成了白天，這使他何等的「興趣勃勃」呢？電車可以疾馳，電話可以傳聲，電扇可以驅風，電爐可以煮物，電報可以迅速傳遞消息，電影可以娛樂，……二十世紀忽然變了一個「電力世界」，而這個「轉變」的樞紐，由於他濃厚的「興趣」，配合了他奇異的「慾望」，加上不斷的「努力」，終於達到「有志竟成」！

不過，現在，我們莫不承認，愛迪生的晚年「生活」是「美滿」的！愛迪生的「事業」是「成功」的！愛迪生的「職業」是「滿意」的！

由此可知，一個有「滿意」職業的人，不一定有「成功」的事業，和「美滿」的生活！唯有「生活美滿」的人，同時在「事業」及「職業」方面，也必獲得「成功」和「滿意」！

你們不相信我的話嗎？不妨再舉一個例：——

八 興趣決定事業的例子

一個無「職」無「業」的青年，他對於「文藝」方面發生強烈的「興趣」，儘他所有的「休閒時間」，埋頭於「閱讀書報」和「練習寫作」，他全沒有想成「作家」的野心，他也不希望在這上面「換口飯吃」！他不過是由於「興趣所至」，歡喜在這上面費一點工夫，於是他就這樣的「努力」下去！不過，由於他的專心和不灰心，他終於有一天被社會公認他的「著作」是有價值。他在不知不覺中，成了名，做了所謂「作家」；從這時候起，他過着「美滿」的「生活」偶然間「成功」了他的「事業」，並且使他現在有一個「滿意」的「職業」了！

因此，我們不必過分爲「職業」所「束縛」，爲「職業」而「憂慮」——一個爲失業而自殺的人，是世界上一個最最愚蠢的人！

爲「謀生」而尋求「職業」，爲「職業」而「工作」，這是人類所不能避免的事！但是，我們既明白了「職業」是人類生活中「次要」的條件，所以，我們應該在從事「職業工作」的時候，隨時顧慮到所謂「興趣」！

耶穌說：「你何必一天到晚，爲了吃什麼，穿什麼，而忙碌個不定，以致忘記了真正天下的事呢？」我不妨把這句話更改一下，可以這樣說：

「你何必一天到晚，爲了解決謀生問題的職業，工作個不定，以致違背了你真正的興趣，忘記去尋求你比較更美滿的生活嗎？」

不過，我要鄭重申明：我不是提倡「放棄工作」，實行「懶惰主義」；假使你們真的如此想，你們就完全沒有聽懂了我的話！所以，我要重新說上一遍：

九 我們的四句標語

——我們需要工作！我們要把工作組織化！我們要指揮工作！我們不可爲工作所束縛！這是一條「規則」，一個「定義」，但還得加以簡明的解釋：——

先說：「我們需要工作」！這和我們流行的一句俗語有關係：「沒有工作的人，是沒有麵包」！對啦！我已經說過，工作的目的是要解決「麵包問題」；——「麵包問題」尚未解決的人，談不到尋求「美滿」的生活！

明白了這一點，我們贊成基督教的「入世主義」；耶穌先給五千人喫飽了魚和餅，然後再講道給他們聽！因爲耶穌很明白，飢餓的人們，是無心聽道的！

一〇 不要想入非非

我們反對佛教以及其他各種「超人」的宗教，因爲在這一世界沒有滿足的，沒有實

格去談論另一世界的事！——我現在窮得連一辨士也沒有，我告訴你們，我預備在十年後，開設什麼大工廠，進行什麼大計劃，你們會信任我的話嗎？

自然不信任的！那末，「十年計劃」尚且不能信任，何況佛教所說的「未來世界」的事呢？

不過，我並不是反對佛教，我對任何宗教沒有好感，也沒有惡感，我是一個「無神主義」者；我無非是說明我們不能說「虛無渺茫」的話，去做「空中樓閣」的事！所以我們要尋求「美滿生活」，那是好的！但是，我先要你解決了「謀生問題」！沒有衣食等來分你的心以後，然後方可專心發展你的「興趣」，向「理想的道路」上邁進！我們需要工作，正是尋求「美滿生活」的第一塊「奠基石」啊！

一一 工作組織化

第二說到要把我「工作」組織化；這是節省時間和精神的浪費！

譬如我們去看電影，最初是「預告片」，「新聞片」和「卡通片」。正式片子却在後面；當然，我們不能跳過這些片子就看「正片」，因為時候還沒有到！但是，這些片子並非毫無價值，也不妨加以看看；不過，你不必拿了全副精神連眼睛也不敢瞬一瞬的細看，因為這樣不但是徒耗精力，並且，看得疲倦了，到正式看「正片」的時候，你反要感覺

要腰痛腰酸，那不是太不值得了嗎？

如果我們用這種態度去對付我們的工作，應該馬虎的地方不妨馬虎，需要認真的地方，必須費力！把工作的簡單和複雜部份，劃分得清楚，調劑得均勻，使化費一分的時間和精力，能夠獲得一分的效果！或者因為分配得適宜，而能得到十分以上的效果，也是說不定呢！

一位有經驗的教師告訴學生們溫課的秘訣：

——數學是最枯燥乏味的，並且是最費腦筋的一門功課，所以，在溫習數學後，我們不妨去練習音樂，使腦筋可以調劑，使時間不致荒廢，使精力不致徒勞！同樣的，練習繪畫後可以去運動片刻；讀過地理後，去閱讀趣味濃厚的歷史……。

這就是說，把工作組織化，可以使輕便的工作，不致浪費了時間，使繁重的工作，不致徒耗了精力！

二二 操縱工作

第三我們要指揮工作！——我已經說過，「工作」我們是需要的，正如我們需要「金錢」一般！但我們要指揮「金錢」，不能被「金錢」所指揮！

從前有一個人，他偶然拾得了一千個金鎊，這真使他快活極了！他每天如瘋如狂，

爲了這一筆意外之財，反而連寢食無心，無時無刻，不在憂慮之中；他恐怕這些金鎊放在家中，要被賊偷去，帶在身邊呢，又恐被強盜搶去，或者，遺落在路中，他爲了這件事，終日夜不敢離開金鎊，他把一切的事情放棄了，爲的是他要看守這些金鎊！有些人勸他將這些金鎊做什麼事情，他伸伸縮縮大有不知做什麼事方好的樣子！

從這件事上，可以明白，這個人沒有指揮「金錢」的能力，而反被「金錢」指揮了去！

記得有一位報館的記者，去訪問煤油大王，當時這位記者先生，提出了一個問題：「你的財產確實數目能夠告訴我嗎？」煤油大王搖搖頭說，「我每天賺多少錢，自己也不弄不清楚，我的財產一天一天在增加，我怎能告訴你確實數目呢？即使我今天告訴了你，到明天還不是又不準確了嗎？」記者說：「那末，你有了這麼多的財產，你用什麼方法去管它呢？」煤油大王大笑起來說：「我又不是一個瘋子，難道有了金錢，不會管理嗎？」記者又說：「這麼一筆鉅大的財產，你怎麼分配用途呢？」煤油大王說：「那是很容易，要用就用，根本錢是由我作主的」。

像煤油大王，真是一個會得指揮「金錢」的人！

假使我們對於工作的態度，能像煤油大王對付金錢那樣的容易，那就好了。

一三 不要被工作絆住

第四我們不能爲工作所束縛！——要指揮「工作」還容易，要脫離工作的「束縛」却很難！能夠指揮工作的人還算多，要能夠脫離工作束縛的人却是極少！

不論是廠長，校長，他們都能夠指揮工作，把廠務或校務分配得有條不紊，可是他們却不能脫離工作的束縛，他們沒有一天不被廠務校務羈絆着！

一四 某富翁的兩個兒子

在紐約有一個著名的富商，當他的兩個孩子從校中放了暑假回來，他囑咐二子必須計劃好一張「假期工作表」，每天依着該表實行，免得荒廢了假期的光陰！兩個兒子都遵命而行。一星期後，富商有友人欲赴海濱旅行，來邀請富商的二子偕行，那個年幼的立刻答允，而年長的以爲尚有許多假期工作沒有完成，未便前往。當下富商和朋友，都稱讚那年長的，說他真是難得，對於已經計劃的工作，必須一一實踐，情願放棄遊玩的機會，將來必可託付大專業給他！那個年幼的，聽了不服氣說：「暑假原是給我們玩的，暑期所以要去做一點工作，無非恐怕我們玩得太過份了，荒廢光陰太多，不是很可惜嗎？現在，既然有這麼一個難得的海濱旅行，至少可以增進我不少的見聞，使我可以獲得

許多活的知識，這不是強過在家自修多多嗎？我何必受了假期工作的束縛，而放棄這麼「良好的機會呢」？這使富商更加快樂了，他說：「我的小兒子，能夠權衡工作的輕重得失，而沒有被死板板的工作所束縛，足見他比哥哥更能幹！更有希望！」

後來，那年長的青年，畢竟做了一家著名公司的經理先生，不論什麼重大事情，到了他的手中，總是很謹慎很負責的做去，非達到最後目的，他決不肯中途停頓的！所以個個人都很信仰他！那個年幼一些的青年，却成功了一個著名的律師，因為他有超人的辯才，凡是他所承辦的案子，不論委託人的犯罪事實如何的顯著，他總要把死板的法律，辯得可以活用，而直到犯罪者脫離干係為止！所以，他的律務是非凡的發達。

——從上面這個例子中，可以看出那幼小的青年，是一個能夠脫離工作束縛的人！我們要像他一般能把我們的工作權衡輕重，以定去取！——不要被「死板板」的法律束縛住，而應該從「死的法律」產生「活的辯論」，去應付許多「突變」的事實！

不過，要達「以不變駁萬變」的目的，必須先要有敏銳的思想，和堅強的意志，然後方能將我們從「工作」中解放出來！

——一個能指揮工作、能控制工作、能擺脫工作的人，確是一個懂得「生活藝術」的人！

——一個懂得「生活藝術」的人，必定是一個具有「自覺」「自計」「自治」等三

種特性的人！

一五 第一：認識你自己

在東方有一個流行的寓言：「有十個駝背的人，一同走過一座高橋。每個人都譏笑着前面的人，駝背得太難看了，却没有明白自己也『是駝背』！」

可覓得，這世界的人們，多半是缺乏「自覺性」的！

沒有「自覺性」的人，他往往會做出「不自量力」的事業，與他自己毫無裨益，徒惹旁人譏笑而已！所以，缺乏「自覺性」就是「美滿生活」的「致命傷」！

一六 第二：要自己計劃

其次，每個人應該有着「自己的計劃」！假使一個人，要別人代為計劃一切，這個人的行動，就等於失去了「主權」，這是多麼痛心的事！

誰都知道一個失去「主權」的國家，是非凡「不自由」的；那末，一個沒有「自主權」的人，這談到生活的「美滿」嗎？

一七 第二：要能做得好

會計劃而不能「實行」，也是徒然——一個人如果明白自己的「劣點」，並

且已經計劃過應該如何的「改過自新」，結果却把「計劃」的安在腦後，沒有去正式「實行」，那不是連「明白」得「多此一舉」！「計劃」得也「多事」嗎？

不是論那一個名人，總是一個「律己甚嚴」的人！

所以，自覺性，自主權，自治能力，是一個尋求「美滿生活」的人，所不可或缺的三大要件！

一八 怎樣支配生活

皮乃得曾教過我們，如何去支配一天二十四小時的生活，我很希望他再寫一本書，教導我們應該如何去支配一生二萬五千天的生活！假使他真肯依我這麼寫，我深信這本書出版後，一定可以成爲風行全球的偉大著作！

不過，每個人的未來生活，是否都可以依照預定的計劃而進行嗎？這是一個值得研究的問題！

我相信，不會有這件事的，許多人都曾預定過生活計劃，但是，到後來，總是都不能實現！

所以，「預先計劃」這件事，是帶有萬分的「危險性」的；或者說：「預先計劃」就等於「盲從」！因爲沒有一個人能夠澈底了解自己的將來，究竟是適宜於做那一件事

業？——我們的計劃是固定的，而我們的生活却是每年變更的；所以決不能強迫着我們的生活去順着預定的計劃進行！

我們的慾望也是變化不已，只要在一年之內，就可發現，我們的慾望已經激動地變化過了多次！不用說，那些固定的計劃，決不適用於這些變化無定的慾望！

一九 我們需要波浪式的生活

據心理學家告訴我們，「生活」和「慾望」變化的最大原動力，是由於「冒險心」——在波浪似的人生過程中，假使沒有冒險的精神，那就沒有進步！——缺乏冒險心的生活，是平凡得毫無意義；不會有「高潮」（滿意）的時期，也不會有「低潮」（不滿）的時期！像這麼一無聲無臭」的生活着，有什麼趣味呢？

因此我們需要的，是一個「波浪」式多「變化」有「激動」性的「冒險」生活！所以，我們如果「夢想」地預定出什麼「七十歲的計劃」，還是純粹的一篇「春夢」？是絕對沒有完全實現的希望的了！甚至連「五年計劃」，也是不容易實現呢！

雖然，「理想」這東西，有一部份是可以實現的；不過也要到四十歲左右，才有實現的可能！

從一般人說起來，「遊戲」比「工作」容易「計劃」，一個做學生的人，他把每天的「

工作」和「遊戲」都安排好了，往往有許多時候不能把工作表上的工作，一一實現，但是，工作表上的練習鋼琴啦，打網球啦，游泳啦，……差不多決不會忘記了一樣的！

更有入歡喜讀書的時候，「計劃」到假期中預備怎樣玩它一個暢快！在夏天的時候，想計劃到秋天的賞菊，或冬天的賞雪，甚至想到明年春天的遊覽，計劃得井井有條，頭頭是道，等到計劃的時期正式的到來往往還不會忘記而真的按照計劃實行起來這也是很多呢！所以我說「遊戲的計劃」是比較「工作的計劃」容易實現得多？

二〇 遊戲對於生活上的價值

有人曾把一年中應該「遊戲」多少時間，用數字計算出來；他說：

——每小時有六十分鐘，每天有二十四小時，每夜以睡眠八小時計算，每日以工作七小時計算，每星期六以半日工作計算，星期日以完全休息計算，再加上穿衣啦，脫衣啦，刷牙啦，剃髮啦、寫信啦、以及其他種種不可避免的應酬！這些工作對於增加生活上的「享受成分」是很少很少，除去了這些時間以外，剩下來的都是「遊戲時間」，大約每年還有二五〇〇小時之多。

他又加以申明說：

——這是一個平均的數目，有些人的「遊戲時間」尚不足二〇〇〇小時，又有些人能

超過三〇〇〇小時，我們姑且不管這些，讓我們問問看，有多少人能夠將這二五〇〇小時的遊戲時間，能加以適宜的運用嗎？

另外有一位著名的體育家說：

「假使拿田徑賽遊戲來舉一個例，那末，每舉行一次田徑賽，大約可以在精神上得到有十五分鐘時間的滿足；一個最會增加生活上享受的人，除了日常的吃飯、睡覺以及各種工作上的滿足以外，還可以在遊戲上面，至少每年獲得一萬次以上的滿足；在十五年間，就可得到五十萬次的歡娛，這是一個多麼驚人的數字啊！如果每一次平均以十分鐘時間計算，那麼就得有五百萬分鐘精神上極快感的時間，這又是一個多麼偉大的數字啊！」

的確，這個統計是可信的，我們打球一次，在精神上至少有十分鐘的快感；觀電影一次，有半小時以上的快感；划船一次或遊山一次，有半日以上的快感；即使是看見一朵美麗的花，也得有二三分鐘的快感；這麼累積起來，我們很是相信，在五十年中，的確有十萬次以上的滿足！也就是說：的確是有五百萬分鐘以上的快感時間啊！

二二 五百萬分鐘竟於無所事事中消逝

不過，五百萬分鐘精神上的最快感的時間，做了些什麼呢？——一些不做什麼，既

不「工作」，又不「遊戲」更是不「睡眠」或「休息」！總之腦神經在回想在體味着方才「遊戲」所得到的快樂，愈想愈得意，愈想愈津津有味，也愈想愈感到滿足快樂！於是這些時間，就在靜默的冥想中荒廢過去了！正如一對熱情的男女。在擁抱狂吻，以後，沉默於回想之中一般！

在劇烈的運動後，我們要靜息上十多分鐘；在美麗的景物前，我們要發呆半小時；在觀了電影回來，我們有好多時說不出話來；這些時間，就是我所說的「既不工作也不遊戲」的默想時期，也是精神上最快慰的時期！五十年內，竟要這麼「毫無學事」的荒廢去五百萬分鐘，這又是一個何等驚人的消耗啊！

二二二 如何分配空餘時間

自然。我們應該用一種適當的「工作」或適當的「遊戲」，來填滿這些「空餘的時間」，否則，在短促的人生過程中，要荒廢這麼鉅大的時間，是何等的可惜呢？

但是，這是一個很神秘的問題，那就是：在這精神上最興奮最快慰的時間中，能否不讓它沉默於回想，而立即開始「工作」或其他的「遊戲」，可以嗎？或者，在繼續開始其他的「遊戲」，直等到完畢以後，不是仍有一個快慰的時間要回想嗎？那末，這不是早遲仍要消耗時間嗎？那又怎麼辦呢？

難題！

我想，這是需要一個對於「時間分配」有相當訓練的人，或者，可以解決這一個的
你們是不是要懷疑我所說的話嗎？假使你每天從早得晚，把這些「空餘時間」記下來，看你每天有多少「空餘時間」，那末我就可以慢慢的去分配這些時間，去設法利用它！

華盛頓政府有一個職員，曾經這樣做過——從他的記載中，除了大部份是帶有滑稽性質外，尚有小部份，却含有入類悲歡的有價值的記載！

他這種記載，是按時記出來的！可惜他沒有把這些內容詳細的寫出書來，否則，一定可以作為我們極有價值的參攷！

關於這種「自我的分析」，你們也曾做過嗎？

一三三 「時間感覺」可以測定年歲

一個人的年歲，可以用他的「時間感覺」來測量：

——一個飢餓的孩子，一小時要比一年還長！

——一個希望放學的小學生，一分鐘要比老年人的一日還長！

——至於青年人，有時幾年的時間，好像幾小時；也有時幾小時的時間，却好像是

幾年了！

我所提出的「時間感覺」包含着許多的因素：好像希望、忍耐、逼迫、看透、……等等都是！

當我們等待着一件「希望」的事件，每秒鐘都覺得長得可怕！

青年人覺得未來的事情，都是可以讚美的，終日的等待着好事的降臨，因此，感覺時間很長！

老年人的希望很少，因此覺得時間過得很快！

在增好的方面，也是產生着同樣相反的結果：——

青年人做事是勇猛的，因此愈近事件的後半段，則時間過得愈快。老年人是溫和的，所以感覺時間也與此恰巧相反。

至於看透世界，那是從經驗得來的！兒童的世界是充滿了幻想，成年人對於自己的野心，普通總以為是一件未必能實現的事件！

現在不是一件很簡單的事實擺在我們的前面嗎？——有規律的生活，不是有野心的，不用「思想」的人所能享受的！而這種思想的基礎，不外是「延遲反應」，那就是說：需要靜靜地「想」，靜靜地「聽」——這三者，是智慧的起點！

二四 林肯的成功法門

林肯在每天早晨，尚未起身的時候，必須靜靜地想着，預備在這一天的內做些什麼事！所以等到他起身後，一切的計劃，和對自己對人的應付方法，都已了然於胸，從來不會再有「錯誤」的時候了！不過，他在晚上睡下以後，還恐怕一天內所做的事，有什麼地方不滿意嗎？於是，他又細細回想，如果有的話，他決意明天把它「更正」；要是重大的事，他連夜會起來把這事做妥當了後再睡。假使沒有，他方才放心的睡去了！

林肯所以能成爲偉人，雖然有許多別的原因，但是，他的每天早晚靜靜地思想，確是幫助他不少哩。

二五 羅斯福善用「一鳴驚人法」

現在的羅斯福總統，他最大的成功秘訣，就是不聲不響的在旁邊「靜看」，等到他看得完全明白了，然後他用「一鳴驚人」的手段，說一句話，有一句的力量，使人家聽了沒有不生「戒懼心」！而有一種「不可侵犯」的尊嚴，據他自己也說過：

「我沒有看清楚人家的「弱點」，我怎能「進攻」呢？我沒有了解人家的一紛爭」所在，我如何能參加「仲裁」呢？我看到了他人的「長處」，我明白了自己的短處，然

後我方「知己知彼」所向皆捷了！

我們相信，羅總統的活沒有誇大；因為，他在平常確是不大說話的，他只是眼睜睜地「靜看」着周圍的人們「可是，他不說話則已，他每一次的說話，不是都已震動全球，被公認為是一種「有力的言論」嗎？

二六 華盛頓擅長聽

末了，說到「聽」，我們要想起國父華盛頓先生！

他是一個最擅長「聽」的人！果然，他的身架歡喜聽音樂，聽演說，但是，他更愛「微服出外」，偷聽他的屬下，或者民衆的意見，作為他的參考！第一次，他聽到一個兵士在嘆息，怪總統自己也太奢侈了！於是，華盛頓先生在第二天早晨，重賞了那兵士，並且先從自己開始，實行節儉起來！

無疑的，華盛頓先生的「政績」，多半是得力於他的常常「靜聽」，使民衆的「輿論」他能毫無偏見地加以採納，難怪乎他的「政績」，要「震聲全球」了！

二七 智慧的起點

所以，我說：智慧的起點，是靜想、靜看、和靜聽！

兒童和青年人，却是缺少「自制能力」；只有四十歲以後的人們，「經驗」豐富了，「閱歷」也充足了，然後臨事必審慎而行！要「想」過、「看」過、「聽」過，方敢進行；所以，年齡愈長，幹出來的事愈有效果！也愈有力量！所謂「老當益壯」確是不錯的！

我曾到東方各國去遊歷過，東方諸國的執政者，年齡都是很輕，至多也不過五六十歲；這使我大大的驚奇！在美國，四十歲以前的人們，是在社會上不被重視的！有地位的名人偉人、發明家、遠權者、甚至工商業的巨頭等，他們的年齡總是在四十歲以上！在美國歷任的總統中，四十歲以下的，簡直是「絕無僅有」！

這告訴了我們什麼呢？——老年人比較青年人會得做事！因為「世故人情」一豐富，臨事有把握，有胆量，不盲從，不躁，難怪他處處地方，比青年人來得「幹練」！真正是「老當益壯」了！

二二八 工作是遊戲的兩種解釋

前面所提過的「遊戲問題」，還可繼續加以討論：老年人比較青年人要少「遊戲」，也最不大有「遊戲」的「興趣」！我在本章開始說：「遊戲是工作，工作就是遊戲」！這是有兩種解釋：

第一：青年人把「遊戲」和「工作」的時候，又好像是在「遊戲」；結果，「遊戲

「得不大暢快！」「工作」得也缺少效果！

第二：老年人把「遊戲」和「工作」，劃分得非凡清楚：「遊戲」是一件事，「工作」又是另外事！不過，老年人不再有「遊戲」的「興趣」了；所以，在青年人「遊戲」的時間，在老年人却依然是用「工作」代替了！

這麼一來，在青年時代所因「遊戲」而耗廢的時間，以及在「遊戲」後，所「靜默回想」的時間，在老年人都可以利用，而進行適當的「工作」！可見得老年人的「成就」，自然要比青年人來得多了！

青年人的力量被「工作」和「遊戲」分開了，老年人却把力量集中在「工作」一方面，所以，四十歲以後的人們的工作效果，却巧是二十歲青年所成就的一倍，或者是一倍以上！

在這裏，還可以順便糾正一般東方人的錯誤——

二九 東方老人的錯誤

東方諸國，尤其是中國，他們有個傳統的習慣，那就是「敬老」，——老人們應該由兒孫「奉養」，而享受所謂「美滿生活」！有許多東方的老人，其實占有一四十多歲「」，他們已經是不再做事，在家袖手享受兒孫們的「孝順」，而坐享其清福了！

這種情形，在他們以爲是「光榮」，表示兒孫已經成長賺錢了，老人家應該退休了。好像青年時代是應該努力，現在老了，再不享一點福嗎？於是，東方老人們的「美滿生活」，不是自己所創造出來的，而是倚賴着兒孫們！

其實，這種情況，是極其可恥的，我們美國，四十歲是開始做事的年齡，是自己創造「美滿生活」的時分；——「老當益壯」，做一些給兒孫們看看，那才光榮呢！

所以我門主張的「美滿生活」的開始，是在四十歲以後，並且不是倚賴兒孫們的「孝順」，而是需要自己去尋求出來！

我更要重說：

——四十歲老了嗎？不老，不老，人生八十，四十還只有人生的一半；早啦！早啦！及時努力，不但還來得及！並且「老當益壯」，你此後的四十年，一定比前四年的成就，還要來得偉大呢！

第二章 忙中偷閒

一 休閒時間與文化

你每天不是有着休閒的時間嗎？這些休閒的時間，你不是向來很輕視的嗎？但是在舊世界古代文化方面，它却佔有很重要的地位呢！古代的人們，利用這些時間，去沉思事物和欣賞美術；——由「沉思」事物，產生了一「哲學」，由「欣賞」美術，創造了所謂「感覺的享樂主義」。

說到哲學，和宗教一般，具有一種神祕的力量，可以使人們心靈上得到一些安慰！所以每一個人應該懂得一些哲學，也是多懂得一些「做人藝術」，使你格外可以接近「美滿生活」！

二 「感覺的享樂主義」的由來

至於「感覺的享樂主義」，其發生的原因雖多，主要的說起來，不外氣候關係，奴隸制度，和城堡建設三種。

我們的地球，分熱帶寒帶和溫帶；寒帶的地方，因為氣候極寒，所以人們都受堅苦

「卓絕；熱帶地方呢氣候酷熱非凡，因此人們懶惰浪漫的多！至於溫帶地方既不過寒，也不過熱，真是好地方，人們也就奢侈逸樂，好虛榮，愛享受，漸漸的形成普通的「感覺的享樂主義」！」

其次，因為奴隸制度的盛行，在美國有黑奴，在東方，有婢僕，因為有了「奴隸」，格外顯出「主人」的高貴尊重，一舉手一投足的事，也必呼喚奴隸去做！「主人」既無事可做，於是靜極思動，想出種種「享樂方法」來了。

還有一種原因，是「城堡建設」的完成；古代的人民，往往患於被鄰族鄰國的欺凌，使他們不能「安居樂業」；直到「城堡制度」完成以後，外患不足懼，儘管「外敵臨城」，只要「關門固守」，城中的人民，依然可以「安枕無憂」地享樂！

三 享樂主義者的危機

所以「享樂主義」普遍推行，使人民的「生活」，從表面看來，格外「美滿」，其實，一地方的人「享樂」，這地方的人民就日趨墮落；一國的人民「享樂」，這個國家的人民就接近消滅；一個民族的人民「享樂」，民族的元氣和活力就此斷喪！

雖然這麼說，因為「享樂主義」本身具有一種迷人的力量，所以連近代的美國人，也不免受它所誘惑！

爲什麼許多美國人愛好法國？爲什麼許多美國人到巴黎去好像是到「天堂」去一般？這個問題，是很容易解答的！因爲法國在幾百年前，就已成爲一個「奢侈享樂」的都市；——這的確是一件最光榮的事！不過，雖然有許多人「禮讚」着巴黎，但也有許多人「咒咀」過巴黎。

可是，一件事我們是絕對不能抹煞和否認的；巴黎人（也可以說是整個法蘭西民族）的表面生活是「美滿」的多！他們確已習得了一種偉大的「生活技術」！

四 「生活技術」不同於「生活藝術」

親愛的朋友！請你們注意我說法國人懂得「生活」的「技術」，而不是說他們懂到「生活」的「藝術」！——「技術」與「藝術」好像是「一樣」，其實卻並不一樣；正如「職業」非「生活」的理由相同！

習得「生活技術」的人，不一定就是懂得「生活藝術」的人！所謂「生活技術」，也就是「職業技術」；——你有「謀生」的本能嗎？假使你回答我說：「有」！那末，你的「謀生本能」便是「生活技術」！因爲沒有這種「技術」，你便不能「生活」！

「泥水匠」，或「成衣匠」，他們的「謀生本能」便是砌造牆壁或縫製衣服；能夠砌造縫衣的人，他們都已學會了所謂「生活技術」！不過，一般的泥水匠是痛苦的多，

一般的成衣匠的收入，也是低微的多！但是，「技術」高明的人，他可以發展到自創「營造廠」或「成衣公司」，那末，他們就不再有了「痛苦」，而儘可「享受」一點物質上的安慰了！這種「安慰」，是手可摸到，眼可見到的；所以，我們纔它爲「感覺上的享樂主義」，正是現在一般所流行的，也就是巴黎人所「享用」着的！

巴黎人都歡喜拼命發展其「謀生本能」，百般打算其「生活技術」，使他們如何能夠適合「享樂」的原則；於是，巴黎市上充塞了形形色色的「享樂人物」，誰都要羨慕着巴黎市上的奢華逸樂，還「人間的天堂啊」！

五 享樂者的苦悶

然而，朋友，我要說一句「煞風景」的話，須知道。由「生活技術」所換來的「享樂」，是暫時的，是一時的，這是包有「糖衣」的「享樂」，要是戳破了外面的「糖衣」，裏面就要流出「謀生的苦汁」來了！

從表面看來，「享樂」的是巴黎人！但你們爲什麼不說「苦悶」的也是巴黎人呢？有一位朋友說過一句很幽默的話：

——巴黎的姑娘都是青春的，美麗的，享樂的！但巴黎的少婦，還及不上紐約的徐娘呢！

這句話怎麼講？意思是：年青的巴黎姑娘，拚命享樂，只知享樂，因此只顧目前，而並不顧慮到將來；以致青春老去，到了「人老珠黃不值錢」的時候，就要「彷徨無路」了！因此一踏進少婦階段，終日只好追憶青春過去，甜盡苦來，還有什麼樂趣？而紐約的「徐娘」，因為事前有準備，倒反能過着「美滿」的家庭生活呢！

六 真正懂得生活藝術的人

但是，真正懂得「生活藝術」的人，他表面的生活似乎並不享樂，可是，他精神上滿是獲得安慰的！

你們不是都知道「作家生活」是非凡「貧困」的嗎？——自古以來，「文人」與「窮困」結了不解的姻緣，然而，他們的精神上是最快樂的！他們所「享樂」的，是「精進」，不是「物質」，是「無形」的，不是「有形」的！

所以我所說的人生四十以後的「美滿生活」，並不是指着「職業」上有何成就！更不是指着「謀生技術」上有何進展！我是說每個人努力到結果，心靈上必可得到安慰！但我所說的「安慰」，不像宗教家所說的「抽象」，也不是哲學家所說的「玄虛」，而是有「事實」來證明的！

我前面所舉過的例子，還可再引證一次：愛迪生的「電氣研究」成功後，他的名字

立刻「譽滿全球」，這樣的「安慰」，是「藝術」上的安慰！是「心靈」上的安慰！一個作家成名以後，所得到的報酬，也是和愛迪生相同的！

明白了這一點，然後我們再來批判法國人的「享樂主義」，是太無聊了，是不足我們「羨慕」的了！

尤其是：我應該提出的，法國人對於時間未免太浪費了！這是與我的理論根本相衝突的地方！

我以為，生活從四十歲開始，人們不應該消極、灰心，而要加倍努力，個個達到「成功」的希望——一個太會浪費時間的人，他的一生斷也不曾有所成就！這句話，我是願意負責保證的！

法國人的浪費時間，說出來簡直有些使我們不會相信！隨便舉個例吧：——

七 法國人買汽車的故事

幾個法國人，在某一天的早晨，集合在一起，想進行一件買汽車的交易。

他們在一個圓桌的周圍環繞地坐着，很溫和的討論着汽車的車價。

桌上，至少有三隻啤酒瓶，並且，這桌子却巧擺在馬栗樹下面，旁邊還坐着一個賣報的小童，高聲的讀着報紙上的新聞！

這個買賣汽車的第一幕，是閒談着國際間最近發生的嚴重問題，沒有一個人能明瞭這些事件的真正內容，但是每一個人都是說了很長的，毫無意義的一大篇「廢話」！

又有另一部的人們，在那裏談着釣魚或者打獵的事！

小葡萄樹頂嗚嗚的風聲使他們談話的聲音沉靜了，最後他們又坐得靠近一些才有人談到汽車的交易！

——我講完了這一件事實，我要絕對地申明一句，我決不是故意存心侮辱法國人！我相信，我的話是真實的，每一個人的性情，確是如此，他們最歡喜在「忙中偷閒」！

八 「忙中偷閒」又不同於「浪費時間」

你們真以為法國人是「忙中偷閒」嗎？我要反對說：「不是！不是！他們不是在「忙中偷閒」，而是在「浪費時間」啊！」

真正的「忙中偷閒」，與「浪費時間」又是不同——「忙中偷閒」是「藝術」的，「浪費時間」是「技術」的！「忙中偷閒」是「生活」的，「浪費時間」是「職業」的！

你們不相信嗎？我來告訴你吧！可是還得舉個例說明：

——一個成衣匠，你雇用他到家中，替你縫衣；或者一個泥水匠，你雇用他到家中

替你砌牆，你給他們的工資，是按天計算的！「一天」就是「一工」；假使你的一件「衣服」三天做成，那就是「三工」，所以以有一個「成衣匠」願意「忠誠」地替你「幹做」，希望它「兩大完工」！假使一堵牆預算要「一星期」完竣，也沒有一個「泥水匠」願意替你「六天完工」的！

但是，你也聰明，你不是要督看他們，希望他們趕快完工嗎？因為早些完工，你可減少工資啊！假使你見他們工作不起勁，或是常常放下工作休息，你當然是不肯放過他們的！

於是，聰明的「成衣匠」或「泥水匠」他們就學會了一種「忙中偷閒」的方法，他們精明地會在你的「監督」下，很「自然」地，也可以說是很「技巧」地放下「工作」，慢慢地取出一枝香煙來，又慢慢把它燃點起來，然後再慢慢地吸着，看烟圈兒一個一個的消散，這麼一枝烟的工夫，是被他「偷了」去了！

我們真不相信。一個匆忙的工人，竟會有這麼的心情，去慢慢地吸煙，吸得好不「優閒自在」！——工人真是享樂主義者，他們不知勞苦，反而比我們來得優閒多多呢！「呸！你錯了！他們是「忙中偷閒」嗎？——快穩了！要不！要是他們自己的工作，要是和他們講妥，砌完一堵牆，或者縫好一件衣服算多呢？匠，他們也許會一枝烟也不吸，即使吸的話，也是一口氣把它吸完，立刻又加緊工作了！因為他做得快，早些完工，可以

開始第二件衣服或第二砌牆，他就可以多賺得錢了。

明白了這一點，我們相信，工人不懂得什麼「中樞」，而只會「技巧」地「浪費時間」；——這「浪費時間」是職業化的——不是「生活化」的——是「技術」上的問題，不是「藝術」上的問題。

九 真正的「忙中偷閒」

那末，怎樣才算的「忙中偷閒」呢？我們再拿「作家」的比方來說一說：

——一個「作家」，他的寫作不是爲錢，是爲的「興趣」；她歡喜這樣寫，把他的思想發表出來，他就這樣隨便發表出來了！要是發表後斤斤於「稿費」的多少，那不是「作家」，而是「投稿匠」和「投稿商人」了！

所以，一個作家，碰到所謂情思「紛至沓來」的時候，不管是半夜，也不管是在吃飯的時候，他儘可從床上披衣起來或者放下飯碗，就拿起筆來，一下子寫它數千字，也不是希奇！

有些成名的作家，這一家報社要他的稿子，那一家書局催他稿子，更有許多雜誌刊物拉攏他，捧他的稿子，照例他是應格外頹忙，否則，他不是要來不及應付嗎？然而，當他「情思」沒有來到以前，他情願放下一切的工作，情願離開寫字檯，從優閒地跑到花

園中，去對着眼前的花朵欣賞一陣，再在花叢中徘徊一陣，又仔細地在花葉上找尋了一陣，看一看有沒有害蟲？這樣的生活，是多麼「藝術化」？是多麼的會得「忙中偷閒」啊！

一〇 蕭伯納的幽默

記得，有一次，蕭伯納正在忙着工作的時候，一位朋友跑來看他，問他可否有時間伴他到一個地方去遊玩？蕭伯納很幽默地回答說：

——我高興的話，我可以伴你去走一趟，至於荒廢一些時間，就誤一些工作，在我是向來不作考慮的！

怪不得這位老蕭，他的行蹤時常在世界到處出現！他又告訴過朋友說：「我只要偶然想到一個什麼地方，不管這地方在南極或者北極，我如果想去的話，我就會撇下了所有的工作，立刻就去；因為我應該給自己這一點的「自由」，我不允許讓「工作」束縛了我的「自由」啊！」

這麼的話，不是懂得「藝術」的人，是說不出來的！要是一位作家的生活像「泥水匠」或「成衣匠」的生活一般，他就只好永遠坐在寫字檯邊，日夜地忙着；因為一旦成了「作家」的人，他的稿子「出路」是不成問題的，正如「泥水匠」總有「生意」一般的道理！他

不是應該夠忙了他的「一生一世」嗎？

可見得，一個不懂得「藝術生活」的人，是多麼的痛苦啊！

一一 法國人是時間浪費家

因之，我要可憐法國人，他們所過的生活，表面上是慣於「忙中偷閒」的，其實却是「泥水匠」或「成衣匠」的「浪費時間」啊！

一位法國的著名新聞記者，曾經也看到了這一點，他感嘆地說：

「假使有誰給現代歐洲的其他國家的人民一條繩，他們一定可以找出它的用場來的小繩是給了法國人呢。這一條繩遲早是不免把它用作「釣魚綫」的！」

這句話，是說得多麼的「沉痛透澈」啊！

法國人慣於享受表面的生活，能是任何歐洲及美洲的人民所對他「望塵莫及」的！

可是，我們不必羨慕法國，甚至任何一國人們的生活；因為，他們的生活方式，並不能完全適用於美國！——美國人應該依照美國人的環境，來發展他們的生活！

一二 美國人的生活方式

美國的環境，從各方面來觀察，都是和歐洲絕對不同：——

美國人觀「進化」爲「不可更易」的「真理」，很熱烈的接受這個「真理」；但是，法國人却以爲各種「進步的思想」，都是出於「幼稚者」的「幻想」。

美國人以爲「活動」就是「生活」——或者說：「工作」就是「生活」——「美滿的生活」，是要用勞力換來的，這也是與法國人的「生活觀念」，完全不能互相融洽的！

美國人的思想，既然偏重於「活動」方面，所以他們的「消閒方法」，也是偏重於這一方面。那就是說：他們願意用「活動」的方式，來消磨這些「空餘的時間」！

換一句話說：他們願意在「繁忙」的中間，抽出一些時間來，從事他們的「休閒活動」！

我們贊成美國人的「生活方式」是對的——要生活「美滿」要生活得「藝術」一點是應該「忙中偷閒」，而不是無意義的「浪費時間」！

假使一個四十歲以後的人，要想生活得比較「美滿」一點，我只要問你：

「你有沒有學會了「忙中偷閒」的「技巧」？」

如果，還沒有有的話，趁着你的年紀還未到達「四十歲」以前，你就應該「趕快」的來「學習」啊！

第三章 生活藝術化

一 何必厭世

你不是每天感到生活上的煩悶嗎？你不是每天感到生活負擔的加重嗎？甚至你有的時候，覺得生活太沒有意義了！你不是有好多多次發生厭世的心緒，或者想「自殺」過嗎？

其實，你何必如此呢？你所以感到生活的煩悶，這是你自己不會「生活」，不懂得怎樣「生活」的緣故！

有一位白髮斑斑的老翁，在我演講過以後，忽然站起來問我：

——請你告訴我，生活需要學習嗎？

當下，我就非常誠懇地回答他：

——老先生，「生活」自然是應該「學習」的啊！

這位老先生感到萬分的驚異，很餘燉地說：

——但是我今年七十二歲了，我從來也不會學習過「生活」啊！

我緊接着問：

——那末，你感覺七十三年的生活，苦痛的多呢？還是幸福多呢？

——自然是苦的多哩！但我已來不及了！不過，我要問問清楚，生活應該到那裏去學習，我要告訴我的兒孫，免得他們也……

我不待他說完，很肯定地說：

——「生活的學校」就是「社會」。

老者悻悻地走了，嘆息着說：

——這「社會」，給了我什麼呢？我能從這「社會」學得些什麼呢！

二 社會上充滿着調劑生活的事業和機關

其實，老者的「悲觀」是根本錯誤的！「社會」與我人的「教訓」很大；我們自己去忽略它，那還有什麼話好講呢？

這社會上有種種的事業和機關是爲了調劑我們生活而設立的；譬如旅行社啦，圖書館啦，演講會啦！……所奇怪的，許多人從生到死，簡直會對它們不發生絲毫的關係，真也難怪他們的「生活」要大喊其苦悶了！

三 不會利用圖書館的鄉下婦人

一位鄉下的老婦人初到紐約，看見有許多人在一所大廈中進去出來，連忙問：

——這是「飯店」嗎？

有一個人回答她說：

——這是一個圖書館！

——圖書館是有「飯」賣嗎？

——沒有的！只有許多書，隨便什麼人都可進去翻閱！

老婦人失望地走了！因為她肚中飢餓極了，她需要的是「喫飯」，何況她不認識字，她何必去「閱書」呢！

這位老婦人雖然「可憐」；但還有值得原諒的餘地，因為她不識得字可是有許多識字的年青人，中年人，或者，老年人，他們也見了圖書館「頭痛」，認為這是社會上一種「多餘」的設備，從來不肯進去一次；這一種人，不是比那位鄉下老婦還要可憐得多嗎？

又有一次，我寫信給一個老朋友，請他來參加一次很有名的學術演講；他的回信來，除了一篇牢騷以外，最後一段是說：

「我何必來聽這些「無意義」的演講呢？我在家中「多坐一刻」，不是比聽演講好得多嗎？」

「這邊有什麼話好講呢？」聽演講「還是「多睡一覺」的好，這些人一天到晚像「豬」一般睡着，難怪他們要感到生活的乏味了！」

四 住在紐約附近沒有到過紐約的農夫

我在距離紐約城十多哩的一個村莊中，碰到一個勤儉的中年農夫，他先告訴我「四十七歲了，他對於農事的經驗很是豐富！可是，等到我和他談到紐約時，他忽然問我：

——紐約可以和十五年前一般的熱鬧嗎？」

這不得不使我驚奇，住在紐約城附近的農夫，竟問我紐約的情形；而這件事，不出在東方古老的國家，而是發生在現代文明很發達的美國，我怎不希奇呢？

我沒有回答這問題，我先繞了個圈子問他：

——府上有汽車嗎？」

——有的！有的！是一輛裝貨的舊卡車！

——舊卡車到紐約一次要多少時候？」

——先生要借用嗎？現在晚上六點鐘，雖然車千舊一點，路上凹凸不平一點，但是

你七點鐘用晚飯，還是來得及的！

——一小時可以到達了嗎？

——那已經算多算一點辰光了！

——那末，十五年來，你沒有到過紐約嗎？

——是啊，我十五年不進城了！

——爲什麼呢？

——自從我的兩個兒子長大了，送農產品到城中去賣，有我的兩個兒子代我去了，

我也落得偷閑了！

——可是，你十五年來連進城遊玩也不去嗎？

——有什麼趣味呢？做得辛辛苦苦，在家休閒片刻，不是比熱鬧街道上行行走走好

得多嗎？

你們想啊，像這個農夫，連耗費來回兩小時的時間，到紐約去一次也沒有工夫，竟會十五年不離家門過着「原始時代」似的生活，這種人還有什麼趣味呢？

所以，我說：你要想在四十歲以後有一個「美滿」的生活，你，必須先「學習」好「生活的藝術」，你應該過一個「藝術的生活」！

五 什麼是高生活藝術化

什麼是「藝術化」的生活呢？讓我們從幾方面說來：——

第一 旅行。

旅行是消閒方法中最好的一種，在知識方面，可以看到從來沒有看過的事物；在身體方面，也可以增進健康。

何況，一個人到了四十歲以後，已可以拋却一切的家事，使兩肩的負擔減輕；在這時期多出去旅行，可以接觸成千成萬的新事物，使眼界可以開大，內心也就快樂得多了！

並且，交通發達的今日，旅費也非常低廉，「旅行」和「住家」的費用，相差得極其有限，那又何樂而不為？

名小說家馬克溫最歡喜旅行，他說：

「我一個月不出外旅行，我就感到寫作時資料的缺乏，但這還沒有多大關係，往往是可以勉強應付得過去的！唯有身心上感到萬分苦悶，我用什麼方法去解除它呢？」

對啦！旅行的最大好處，是解除我們身心的苦悶；有苦悶的人們，你們為什麼不從旅遊上去尋求快活呢？

第二：閱讀。

說到閱讀，這是心靈修養上最好的方式，利用空閒的時間，去閱讀一些有益的書籍，對於知識方面，果然是有進步，並且可以使心情得到安慰。

尤其是老年人讀書，往往比少年人更加便利；因為，報紙雖人人會讀，然而，有許多事情，四十歲以前的人們，從來沒有遭遇過這些事，看了簡直有些莫明其妙！至於老年人，他們閱歷深了，世故人情明白了，他們在閱報的時候，可以「心領神會」，報紙所登載的每一件事，自然悟覺興趣盎然了！

又據心理學家的研究，四十歲以後閱讀的速度及其準確性，皆能與日俱進！並且進步很大；簡直與少年時代的速度，差不多是相等。

關於這一點，已經得到許多著名教育家的試驗，證明是對的！他們曾承認一個人的進步曲線，二十歲左右是達最高峯，二十五歲以後逐漸降落；可是到了三十五歲以後，又逐漸升高，直與四十歲時，他的高度和二十歲時，已經是相差無幾了！

這試驗正是告訴我們，四十歲是人類的「新生」時期，是第二個可以努力的時期！
愛倫凱說：「我在童年時代所背誦的詩句，到現在還約略可以記憶背誦；至於在少年時代所熟讀的詩句，却一句也不能記憶起來了；在中年時代所背誦的詩句呢，好像是昨天所讀熟的一般。簡直「字」一句，都可以流利地背誦出來；現在已是老年了，我什麼

也讀不進去了……」

從這一段話中，說明少年時代的「熟讀」，似乎最容易，却是最容易忘記；因為少年時代的腦力強大，往往是「硬記」的居多；有的人只讀三遍就可「硬記」；再試行背誦七遍以上，便可「熟誦如流」！但是，這種「熟讀」是「虛偽」的；年代一久長，就忘記得連影子也沒有了！

至於童年時代的讀書，根本不知道什麼「硬記」，他只知一遍一遍的讀，直到完全讀熟為止，雖然年代久遠了，究竟還可以有一點影子的！

但中年時代的讀書，便完全是「記憶」和「經驗」並進了！他一方面讀書，一方面用「經驗」幫助「記憶」，所以熟讀以後，永遠不會忘記！

這麼說來，四十歲以後，是最適宜閱讀的時期，許多人却推托腦神經衰弱，停止閱讀，這的確有些太自暴自棄了！

第三：演講。

演講這件事，是任何人所公認為艱難的！「演講技術」的進步，是逐漸的；很少人能在四十歲以前，精通這種技術；要演講練習得最好，往往要到六十五歲以上！

假使一個女人，要是能抽出一部份時間來練習演講，至少在生活方面可以增加許多的快樂！我甚至相信，社會上那種離婚，謀殺……等案件，也可以減少不少。

同樣的，一個男人如舉能抽出十分之一的時間，來從事演講的練習；在事業的發展上，也可以增進得很多！

美國已故幽默明星羅格爾斯，在他未因飛機失事罹難以前，每次替一個戲院觀衆公開地講一個幽默的故事，就得謝他二千元，至於他在電台播音的待遇更大，每分鐘就可得三百三十三元！他倚賴了這個嘴吧，已經成爲美國每年賺錢最多的人！（這是指着不必從事交易而能獲得大額收入的人，工商家當然是例外了。）

可是，最值得希奇的，羅格爾斯在三十五歲以前，竟是一個沉默寡言的人；直到他四十歲，方纔學習演講，想不到不數年間，他已成爲很走紅的「演說家」了！

朋友，要是你到了四十歲以後，到處旅行旅行，常常閱讀書報，隨時找機會發表一些意見，這樣的生活，不是很「美滿」很合乎「藝術」化的嗎？然而，你爲什麼不願意這樣的做？

或者有人要說：「四十多歲的人，那裏還有年青人的興趣，去旅行，去閱讀書報，去演說呢？」

其實說這話的人，正是不明瞭四十歲以後的人們心理和興趣！要知道，一個人過了四十歲對於名利心是比較的衰退了，歡喜多跑跑，多換換新鮮環境，多擴充一些眼界！所以，四十歲以後的人，是和二十歲左右的人一般的「好動」！

四十歲以後的人們，事業差不多已經成功，兒女都已撫養成人，一切的肩負都減輕了，休閒的時候一多，總不能永遠在外跑來跑去，住在家中又覺得非凡寂寞，到那個時候很希望一卷在手，從書籍中去搵尋一些安慰！

至於人們一到中年以後，往往歡喜「多說話」，多發表什麼「意見」；所以，四十歲以後的人們，去練習演說，那是最適宜也沒有了！

據心理學家告訴我們說：練習演說是最困難的時期；是青年時期；因為青年人怕的多，動輒就可以面紅耳赤，嚇得一句話也講不出來！至於到了中年以後，面皮磨練得「老」了！不會再怕譏笑，即使自己講錯幾句，也是不以爲意，就是被聽衆喝幾聲「倒彩」，也是漠不關心，一笑置之！要像這麼的有涵養工夫，然後演講方能進步！多數人到中年以後方纔擅長演說，正是出於這個原因。

因此，中華人的生活，是不妨過得「藝術」化一點！也只有中年人，纔配過這種藝術化的生活。

六 卡維德在七年中造成的奇蹟

卡維德在四十五歲以前，還是紐約時報的編輯；直到四十五歲，方才退休；到現在將近七年了！這七年內，我們的維德先生究竟做了些什麼事呢？據他自己說：他用這

七年的時間，去研究高深的數學——雖然數學是一種枯燥乏味，青年人見了大半頭痛的科學；可是，他却另用一種「遊嬉」的方式去研究它；結果，竟得出了驚人的「效果」！七年來，他著作了一冊書，完全是暴露著名大學教授對於數學上的種種錯誤；想不到這冊書，短期間行銷了歐美兩洲，給予當代數學界巨大的打擊，以致使卡維德的名字，立刻震驚了世界！——這使卡維德自己也不相信，他懷疑地說：

——我將畢生精力，服務於新聞事業，想不到毫無成就；現在僅以七年殘餘精力，遊嬉地研究一些數學，竟能獲得如此的美譽，這應該從何說起呢？

其實，這是不值得「大驚小怪」的事！我已一再主張，一個人的「成名」，必須在四十歲以後——在四十歲以前，我們稱爲「準備時期」！到四十歲以後，那才是「努力時期」啊！——四十歲以後的能否「努力」，要看你四十歲以前「準備」得是否充足了！

七 汽車職員成了畫家

我有一個朋友，四十歲前，他在一家汽車公司中服務，成績也不過是「差強人意」而已！可是，他在四十歲後，忽然對於美術發生興趣，連忙在業餘練習，沒有三年的功夫，想不到他已成就了一位畫家！

事情的經過是這樣的：——

這是他四十歲那年的夏天，他的家眷都移居到鄉間去避暑去了，他單獨一人留在城中，實在太覺無聊了！有一次，他從公司中工作完畢返家，偶然間在舊貨攤上瞥見一套畫圖所用的文具，他就把它買了回來！

但是，他對於美術是根本莫明其妙，連顏色也不會配合；他忽然想出一個配合顏色的方法來，他走到窗邊，去觀看窗上所塗的顏色，他再照此試配顏色，直到和窗子的顏色相符為止。

他這樣精微地練習三年後的現在，已經能夠畫得很好的圖畫了！
這使我又想起另一件事來了：——

八 一位音樂家的成名經過

一位著名音樂家告訴我說：「我在幼小時候，就對於音樂很是富有興趣！我在十歲的時候，去投考一個「音樂專科學校」，想不到沒有考取，我心中非凡氣憤，後來去參加過許多次「音樂演奏」，也是沒有顯著的成績！以後，我就憤然放棄了音樂，另在一家中學專教了十年的書，也不過毫無興趣的，担任了校中音樂一科而已！想不到在三十七歲那年，我因為痛悼一位朋友的逝世，製了一個歌，並且自己譜了一揆曲，誰知道

這支歌曲一經奏唱，就博得許多人的讚譽！這又使我雄心勃勃，對音樂重感興趣；沒有五年工夫，我已成了「名家」，在我想來，簡直像做了一個夢哩！

我舉了許多的例子，却不外是一個結論：

中年以後的人們比年青時候更需要「藝術」也更容易接近「藝術」；所以，中年人應該過一個「藝術化」的生活！

九 「生活藝術化」的功効

「藝術化的生活」，可以使生活格外「美滿」，並且可以減少疾病，增長壽命，尚可以使你的「容貌」，不致一年又一年的「衰老」下去！

我們常常聽到有許多的年青人，他們厭惡美術，不歡喜音樂，要是盤問他們是什麼緣故，他們會乾脆地回答你：

「我的性情對於「藝術」不大接近！
或者說：

「我不愛「藝術」！」

那當然是可以的，一個人有他的嗜好和愛憎，我們絕對不可強迫他的；不過，要是換了一個中年以後的人，他還是固執着說：

——我不愛「藝術」！

這真正是一個不懂得「生活藝術」的人！一個不懂得「謀生技術」的人，那還可以「做人」，因為他不致於立刻「餓死」；他也許可以藉着「遺產」或他人的「輔助」而生活着！但是，一個不懂得「生活藝術」的人，尤其是年齡已屆「中年」的人們，他們對於世界的一切，只有表示「嘆息」和「絕望」，他們失去了「牛趣」，好像是「行屍走肉」似的生活着，那是最苦痛的事！

所以，每一個青年人，假便要免除「中年」以後種種不需要的煩悶，還是從早學習一些「生活藝術」吧！

假使你在前四年學會了一點「生活藝術」，那末，足夠你後四十年的「享用不盡」了！

第四章 婦女們的人生是四十歲開始嗎

一 一位少女的疑問

當我有一次在紐約市上公開演講完畢，一個曼妙的少女，跑到我的跟前來招呼我

說：
——威爾脫先生，你所講的「人生四十開始」，我非凡欽佩，可惜你只是偏於「男子」，請問我們婦女的人生，可也是從四十歲開始嗎？

這使我不覺一怔，不知從何答起才好！原來：我所主張的「人生四十開始」，不是「因循舊說」，却是「獨闢蹊徑」，所以既無「參考」，也無「藍本」，儘管我是說得如何的「荒謬絕倫」，但不愧是一種「空前絕後」的「創見」；不過，我所主張的，確是僅限「男子」方面，憑良心說：我根本沒有替「婦女」們打算過，她們要否在四十歲開始生活？

現在忽然被這位妙齡的少女一問，使我方纔覺得，我的論調是多麼的欠缺啊！顧及了「男子」，而忽略「婦女」，這等於說了「半句話」那算什麼呢？我說「人生四十開始」，却並沒有提到「婦女」，難道我把「婦女」不當作是「人」嗎？——這個，我

自信是不會如此侮辱「女性」的！

那末，我如何回答她呢？——本來，我是一個怕對「異性」說話的人，尤其是我一見「少女」，不說話已是「臉紅」，要說呢，除了「吞吞吐吐」的「隱約其辭」外，再也說不出什麼來了！我自知道是心理上的缺點，（或者也可以說是生理上的缺點吧？）所以也不打算去醫好它！我抱定「我行我素」的宗旨，便是與女子「風馬牛不相關」！恐怕見女子，怕和她們說話，我就不去接近她們好了！

可是，今天真使我大大的受窘了！我是一個「演說者」，而這位少女却是聽衆之一；演說者是應該接受聽衆的意見和責問的！那末，我今天決不可「硬起頭皮」，而不理睬這位女郎的「責問」了！但是，我用什麼話回答她呢？本來我是不慣常和「異性」交談的，尤其是對着這麼一個美麗神秘的姑娘，使我更會弄得「手足無措」，再加上這麼尷尬的問題，事前毫無準備，怎麼說才好呢？

雖然，我總算還能替自己解圍，我「情急智生」地問她：

——請問密司貴姓？

——我嗎？我是叫愛爾斯，黛考爾白！

——哦！愛爾斯小姐，你可以留下一個通訊地點給我嗎？

她不見覺臉色一紅；我也立刻想到，我和她「素昧平生」，忽然要她留起通訊處來，

這不是十足犯了「追求」的嫌疑了嗎？我連忙申明說：

——因為，現在時候已晚，我還有其他的約會，不可失約；關於小姐剛纔所提出的問題，更不是片刻之間所可解答的；因此，我想得到你的通訊地址，讓我在數天後，可以用書面詳細地回答你！不知小姐同意我的辦法否？

於是，她立刻現出一種：「回嗔作喜」的神情，很大方地取出鋼筆，在我的記事冊上，詳細地寫上了她的芳名和住址，還加寫了電話號碼！她並且很興奮地說：

——威爾脫先生！不過要荒廢你寶貴時間了！

——那沒有關係……

我和她說了這句話，「如釋重負」，趕緊向她握一握手，就表示非凡匆忙地走了！其實，我一些也沒有他事我回到旅館中，闖上了房門，自覺好笑，我今天竟和一個美麗的少女談話，並且和她握一握手，——不，我還允許她寫信，她的通訊處在我袋中呢！然而，我應該怎樣回答她的問題？——我又着急起來，我在房中來回地踱，着蹣跚着……

這時候我的房門上「丁丁」響了三下，我連忙去開了，進來的是僕歐，說是我的「電報」。

——電報？什麼事啊？誰給我電報呢？又是家鄉發來的？我沒有時間再去想着方才

的問題，我趕緊拆開電報來看：

二 曼莉的婚姻

「曼莉與赫斐里先生於本月二十日結婚，新郎與新娘同年，確是『一對玉人』，請速歸。莎。十五日」。

這使我放心了！我的妻子喚做莎麗亞，這是我妻子打來的電報。曼莉是我的表妹，一個二十歲的姑娘，她忽然要嫁了，而且在五天後就要嫁了，怪不得妻子要性急地打電報來，否則，我五天內決不會送回波士頓去的！這也不用再『疑惑不決』，只要後天就動身回去就是了！

不過，我記起了，曼莉不是還只在三個月前認識赫斐里先生嗎？我更記起了，她倆認識了只有四十天就訂婚了；現在，我來算一算看：——啊！訂婚後還不到五十二天，他倆又想結婚了！真是開的「特別快車」啊！

對啦！對啦！他倆同年，他倆都是二十歲！——在美國，同年齡結婚不是很少嗎？這真是「一對璧人」！

想到這裏，我替曼莉擔心起來了！我覺得，她這一次和他結婚，似乎有一點近乎「盲目」！這倒並不是因為他倆訂婚得快，與「結婚得快」的緣故，我是決不肯如此「

武斷」過甚的！習慣地說來，一對青年男女，在二十歲左右這時期，很容易感情衝動，處處地方情感多過理智；所以，社會「失足」的往往是二十歲左右男女居多！她們在這時期，多半是「意志薄弱」，缺少「選擇能力」，容易「上當」；到後來，往往是「叫苦不迭」，而成爲「終身遺憾」，也只好「懊悔當初」而「徒呼奈何」了！

三 男子並不比女子高明多少

難道男子比女子高明一點嗎？——不是的；二十歲左右的男子，也同樣的容易情感衝動，他的一切，完全和女子相同；所以，在二十歲左右所認識爲十分滿意的對象，結婚後，就「大爲翻悔」！自恨「選擇錯誤」！於是，對於婚姻，有研究的專家說：

——男子不應該在三十歲前結婚，那是有三個重大的理由：

四 男子三十而娶的三大理由

第一，在三十歲以前的男子，意志尚未堅定，要是在這時期結婚，這是最危險的，十對夫婦可以有九對離婚！所以，女子爲了求美滿的幸福，應該嫁給三十歲以上的男子！

第二，從二十歲至三十歲，這是男子的努力時期，男子的終身幸福與否，皆決定於

這個時期！要是在這時期結了婚，豈不是一切事業，皆已「付之東流」，終日忙碌家事，管教兒女，就此白白地犧牲了有為的時期，不太可惜嗎？所以，男子在三十歲後結婚，事業已經成功，生活還會不美滿嗎？

第三，在東方，像印度，男女皆在七八歲左右就結婚了！在中國，男子二十，女子十六就結婚了；他們這樣早婚，當然是不滿意的；不過，他們有「舊禮教」這件「法寶」，可以束縛他們，告訴他們「木已成舟」，無可挽回，除了「自怨命薄」以外，已是「回天乏術」了！於是，男女雙方在絕望之中，彼此再退了數百步，稍稍覓得一點對方的「好處」，就這樣勉強地一年一年的過去了！等到女的有了孩子，男的事業上稍有成就，他們都為兒子打算，早把自己的「犧牲」忘記得乾乾淨淨，而享受「兒孫滿堂」的「清福」，聊以自慰！可見得東方人這種「早婚」，只有到晚年稍可過一些「美滿生活」！不過，碰到兒孫不孝的話，連晚乎也沒有美滿的生活過到，也是在在皆是哩！——在西方，這方法無論如何行不通的！西方沒有吃人的禮教，西方的夫婦是「合則同居，不合則分離」，一點沒有勉強和困難；那末，女子嫁一個危險男子，動輒是娶離婚，却又何苦呢？所以，西方人應該主張：「男子三十而娶，女子二十而嫁」這才對呢！

——因此，二十歲的女子，嫁一個三十歲的男子，是不足希奇，反而認為是「天經地義」了！

究竟對不對呢？我說，不對、不對！我有我的理由：

五 女子不應嫁個老少年

第一，我主張夫婦的結合，不在乎「意志是堅定」？問題却在「有否真正愛情」？照生理方面講來，只有同年齡結婚，然後方能「相配」！方能一切「心投意合」！要是差了十歲年紀，即使男的如何愛着女的，（妙齡的姑娘，被三十歲的男子見了，那得不愛了）但女的總覺得男的已不是「翩翩美少年」了！失去了「少年風流」的丈夫，總有些「美中不足」啊！所以還愛着他的緣故，不是貪他的「才幹」便是貪他的「錢財」了！「十郎才女貌」這句話，表面看來，好像確是「美滿姻緣」！其實，真正是：「黃連樹下彈琴，大有說不出的苦」哩！——爲什麼不嫁一個年青有爲的丈夫，這不是中了「男子三十而娶」的毒嗎？

像這樣差了十歲年紀的夫婦，根本沒有真正的「愛情」可言！不過是愛他的「才能」與「金錢」罷了！不幸「才盡財盡」，那就只有「離婚」了！所以，照我以為，差十歲年紀而結合，反而是多危險！

至於「同年結婚」，起初是「郎歡女愛」，享不盡「閨房豔福」；到後來「青春」雖多衰去了，但一方面兒女已經長成，一方面事業已有若干成就；男女雙方的「恩愛」既已「根深

帶固」，決不會動輒便是離婚的！所以，我仔細想來，還是「同年結婚」的不錯！

第二，男子的努力時期，不是二十至三十歲，這是我在前面早已說過的了，這時期是「教養子女」的時期；因為，孩子們都是「天真爛漫」的，必須「朝氣蓬勃」的青年父母，才會「不怕麻煩」地去應付他們；如果換了「老氣橫秋」的中年父母，孩子哭一聲，怕厭煩，孩子太玩皮了，又怕吵鬧，甚至缺少精力和耐心，去好好地教養孩子！更覺得自己年齡太大了，孩子還幼稚得很，不免灰心；於是，有的率性「嬌養過甚」，有的或者「漫不經心」，這些都不配成爲「賢父良母」！所以，我的主張是對的，二十歲結婚，至四十歲止，這二十年是教養孩子的時期，四十歲後，年歲一大，孩子們已長大，心中已「百無一用」，才會想到自己的「晚年」，想尋求「美滿生活」的心，油然而起！即使在青年時代糊塗的人，到了中年以後，也會清醒過來，所以我是主張「人生四十開始」的！——凡是同情我這「八生四十開始」一說的人們，不論男女，都應該在二十歲左右結婚！

第三，照生理方面說來，女子雖到了「徐娘半老」，却還是「風韻猶存」！男子却不是這樣，過了三十歲已是「滿臉橫紋」，蒼老得可以了！而從心理方面說，「愛美心」女子總比男子濃厚，那末，請你們說吧！一個「妙齡少女」去嫁給一個「老少年」，究竟對不對呢？

——我胡亂地想到這裏，我不禁萬分佩服表妹的卓見，她能打破一切的傳統觀念，

去嫁給一個「同年」的男子！那確是有見識的！

我雖獨自在房中，我却恨不得把我的意見向全世界廣播着說：

「二十歲的女子，應該嫁二十歲的男子！三十歲的男子，也應該娶同年的女子！根據這個結論，男子的生活在四十歲開始時，女子也應當同時開始；因為女子到四十歲的時候，兒女也已長成了！況且，據生理學家說：「女子的壽命，往往是比男子要長！」那末，根據男子「人生八十二」的話來推測，女子只有超過「八十歲」！所以，女子和男子同時開始生活，是沒有理由可以反對的！」

六 我的回信

於是，我「理直氣壯」的寫了一封回信，告訴愛爾斯小姐，信是這樣寫的：

「——愛爾斯小姐：我在回答你問題以前，先要向你提出一個問題：「請你恕我冒昧，假使你將來要選擇對象，還是歡喜和你差不多年齡的青年呢？還是想嫁一個比你長大十歲的男子呢？」要是你回答我，你是願意嫁給一個同年的丈夫的；那末，我可以告訴你說：「婦女的生活也和男子一般，是在四十歲開始的！相反的，你如果甘心嫁給一個老少無雙，一個比你大十歲的男子，那末，我說：婦女的生活比男子遲十年開始！或者說，婦女的生活還沒開始的時候，要知婦女比男子容易衰老，男子在五十歲還可做事，

婦女到五十歲簡直已是不中用了！我這樣率直的答覆，不知你聽了滿意嗎？願上帝祝福你平安！

威爾脫·匹頓三月十五日

——我這封信的末尾，寫了我家中的地址，因為打算後天離開紐約，我是接不到愛爾斯小姐的回信了！

果然，我在表妹曼莉結婚的早晨，我接到了一封桃色的信，我相信這是愛爾斯小姐寄我的，但我的確沒有猜錯，這信上是如此說：

七 黛考爾白完全同意

——威爾脫先生：我覺得你真是一個極有趣味的人，你能猜中我的心！你對於「異性經驗」很豐富的吧？的確男子一過三十歲，使我只有憎厭，沒有好感！我怎能嫁給這麼一個人呢？我並且非懷疑！爲什麼美國的少女們，都歡喜嫁給一個老少年呢？這種畸形的婚姻，竟至斷送了我們女子，使我們沒有真正開始生活的時候！先生，你是有心人，你以後在演說的時候，可以提出這個問題來嗎？末了，我是同情先生的意見，婦女的生活也是四十歲開始的！我更感謝先生，因為從這一點上，我可以看出先生是沒有輕視我們婦女，先生確是把我們看得和男子同樣高貴啊！願上帝永遠祝福你！亞們。

愛爾斯·黛考爾白三月十七日

——這封信我至少看了十多遍，我確是興奮極了；那並不是爲了得到一個少女的信而興奮，因爲我對這些向來是「漠不關心」的！

值得我們注意的，這是一封「少女的供狀」，這些話可代表千萬個少女所要說的——少女們見了「老少年」頭痛，這是千萬萬確的事！所以，有許多少女，願意去嫁「老頭子」，正是羨慕他的「事業」或「錢財」；難怪這些人結婚後，只知「窮奢極樂」地享受，不知什麼夫婦間的「體貼溫情」，內心已足夠悽苦的了！

八 少年何必這樣矛盾

但是，少女們爲什麼要這麼做呢？照我想來。女子自己是缺少能力的居多！她們的「倚賴心」，是比任何人要重！同時，她們又多半是不會吃苦的多；爲了物質上種種條件的需要，只好犧牲一些精神上的條件，而去「委屈求全」的下嫁給一個「老少年」了！假使一個女子，能夠明白男子須四十歲開始他的生活，那末她們選擇丈夫的目標，一定要更換了！她們一定要選擇那些「美貌年青」的人們爲丈夫，決不會看上一個「暮氣沉沉」的中年人了！即使一個青年人是「窮光蛋」，只要他生得「不錯」的話，一定還有女子願意嫁他；因爲他還年青得很！人生四十開始，他的希望在後面啊！安知他將來不是「家財十萬」的「闊客」呢？

同時，女子如果相信自己也是四十歲開始生活，那末，倚賴心可以減少不少，這使她們在選擇丈夫的時候，也會拋棄了「中年人」去跟隨一個「年青傢伙」的！即使青年人窮一點，只要生得確是「漂亮」，她們也許會這樣想：「怕什麼！我自己有希望！大不了他負擔不起我的生活時，我來養活他好了！」

所以，我的「人生四十開始說」一旦普遍盛行時，三十歲的男子，便要娶不到「妻子」了！因為再沒有一個「傻女子」肯去嫁給一個「老傢伙」的！

九 我的演說感動了羣衆

我抱了這樣的信念，我懷藏着愛爾斯小姐的信，去參加曼利赫里斐的婚禮；在結婚典禮進行到來賓演說的節目時，我興奮地跑上去說了許多話，博得了許多的掌聲！

我在開始，是說到新夫婦「同年結婚」的難得！接着是說一個少女應該嫁「同年紀」的丈夫；最後我是常衆宣讀愛爾斯小姐的來信，然後下一個結論說：

——男女是絕對平等，做婦女的是不該示弱，根據男子應該四十開始生活的論調，婦女也應在四十歲開始自己的生活！所以；必須嫁一個同年紀的丈夫，如果你嫁了一個長十歲的丈夫，等到你應該開始生活的年代，你的丈夫至少已是五十歲的「小老頭兒」了，給予你的助力，一定很少！（我是相信嫁後女子的生活，必須丈夫輔助後，方纔能

開始。)這對於你的影響很大，甚至可以阻撓你，因此不能開始生活！

這樣的論調發表後，大家都「嘖嘖稱奇」，並且同情我的意見，相信我的詔確是事實！——年青的少女，嫁給年老的丈夫，是犧牲自己的青春，葬送自己的幸福！斷送自己的生生活！

一〇 一位小姐的遲疑不決

在喜筵的席上，有一位妙齡的小姐憂愁地跑過來問我：

——威爾脫先生！我已經訂了婚，但我的未婚夫正是你所說的「老少年」，他比我長十一歲，可是我很愛他；但我敢憑着良心說，我起初愛他的動機是他正做着一家大公司的經理，並且聽說他很有名，現在我應該怎樣做呢？和他解除婚約？還是仍和他結婚？

我問她：「你現在還愛他嗎？」

「現在，我當然會愛他，不過，我也想過，我是嫁給「金錢」，我不能得到他那真正的愛！也許將來我會非凡愛他嗎？」

我反問一句：「那末。你預備怎樣呢？」

「我嗎？想和他解約，但我捨不得失去這麼一個有錢有勢的丈夫！要是嫁給他，我

夠永遠不會享受閨房之樂了！」

我也覺得很困難，但最後我替她想出了一個計謀，我向她的誠懇地說：

——你去問曼莉姊姊，她也許會告訴你，應該怎樣做！

一一 曼莉的暗示

她真的聽我的話，去這樣做了：曼莉卻沒有直接回答她，站起身來，向全體賀客說：

——我今天很快樂，因為我能與青年的赫里斐結婚，我倆可以度一個美滿的家庭生活！等到我倆有一天青春老去，我們的理想生活也就從這個時期開始，我們一定比現在更快樂！

席散的時候，那位小姐偷偷地告訴我說：

——我已決定了，明天和他解約！

——你將來不要後悔呢！最好再仔細考慮！

——不會的！我是爲「生活」而生！不是爲了「金錢」而生！

——好！那就這樣做去罷！祝福你前途幸福！

這使我的信念，益發堅定了，我敢這樣武斷地說：

——婦女也是四十歲開始生活的！假使她在四十歲還不能正式開始她的生活，不妨問問她，是不是有一個年長十多歲的丈夫？

一二 這個問題終於有了答案

連我自己也有些不相信，這麼一個艱難、複雜、尷尬的問題，竟能不費吹灰之力，由於我表妹曼莉的結婚，就這麼的迎刃而解了！

雖然，從「結婚」而推論到「女子的擇夫」，再由此獲得「結論」：

——婦女也是四十歲開始她們的生活！

這是多麼的「牽強附會」啊；但是，除了撇開這些「牽強附會的推論」以外，我們再用什麼去說明這個尷尬的問題嗎？

可以說是「絕對沒有更好的推論」了！那末，我們不要管它「牽強」與「附會」吧！我們只要牢記一句話：

——婦女不想開始她們的生活則罷，否則，她們的生活，也是應該在四十歲開始的！

第五章 苦海茫茫回頭是岸

一 觀念錯誤害了他們的一生

往往有許多的人們，一到四十歲的時期，就爲着青春的逝去而悲哀；他們以爲年輕有爲的時期是過去了，自己一天比一天的衰老了，變得不用了！於是，他們盡量糟塌自己，將滿腔年青的熱情。銷磨一個殆盡，這其間，不知斷喪了幾多的「天才」，斷送了幾多的「青年」？

二 拜倫死得多麼可惜

英國名詩人拜倫，雖然他死去的時候，還只有三十六歲，可是在他三十歲以後的作品中，已經充滿了衰老的氣息，和頹喪的字句，他相信自己活不長久，他不願意無聲無臭的終老此生，他擔心就此成爲一個平凡的人；所以他願意獻身戰爭，願意用鮮血去寫他轟轟烈烈的一頁；——他死得確是「偉大」！但是，他要是明白了「人生四十開始」的那句話，正當他「有爲」的年頭，發展「天才」，建立「偉業」的時期，他怎肯隨隨便便的處身烽火中而情願犧牲他那寶貴的生命呢！

三 曼殊斐兒的一念之差

曼殊斐兒犯了同樣的毛病，他說：「我是活不長久的，所以我存心活它一個痛快」——她年未四十，已是如此消極；她荒淫，她醉酒，她不顧惜自己的身體，她故意浪費寶貴的天才，她甚至想廉價拍賣自己的生命！——爲什麼？她痛悼着青春的逝去，她似乎已望見了「老年」的影子，疾病已伴她日見蒼老，她願意在「年老以前」死去，免得做一個沒用傢伙啊！

例子真是不勝枚舉，我們要糾正這種傳統的錯誤，我們相信四十歲並不是「老朽」，一切的「事業」與「成就」，都是從四十歲開始！

四 四十歲人類新生的起點

四十歲，這是人類「新生」的起點，人們到了這個時期，一切粗野的性情都沒有了，逐漸變得溫和可愛，所以，四十歲以後的生活，無疑的，應該更加見得美滿，充實，和幸福！

如果不信，我又可以舉例證明：——

五 柏恩哈特保持青春的祕訣

不要說四十歲，著名的女伶柏恩哈特，她在六十歲那一年，看上去還像是個四十左右的中年人一般的強健——爲什麼柏恩哈特會保持著她的健康呢？這並不是什麼上帝賜給她的特別恩惠，像這位名伶和別的許多人，他們的年齡雖然很大，却能繼續保持著他們的年青，這完全是因爲他們極力不使自己變成蒼老，所以才會到如此地步。在一般的情形之下，他們常常振作起生氣勃勃的心靈，使青春永遠保持著，不致變爲蒼老！

柏恩哈特保持青春的秘訣是：

——無論如何，我要堅決地克服年齡！

芝加哥日報的一位新聞記者，曾說過這樣的話：

六 「年老」多由自己造成

——一個人年齡儘管增大，而能保持他的青春，這真是一件美妙的藝術；其實，也並沒有什麼珍奇的秘訣，說穿了還不是每個人所能辦到的嗎？那就是極力使自己變爲年青，在心理上多用一番功夫；大多數的男女，他們從年青變爲衰老，多半是他們自己造成，如果要變成衰老的話，就得應用注意力，比這更難的事，不是也能辦到？要知道這世界原是被意志力所控制着的！

七 到了晚年依然年青的人

事實可多得，哥維便是一個極好的榜樣，她雖然到了晚年，却依舊保持着年青人——顆活潑的心靈！

立弗慕可也是如此；她一直到臨死前的一霎那，還像是一個年青人。

特菲司在他八十歲的時候，當選為總統的候選人，顯示着虎虎生氣的樣子，使許多二十左右的青年人，見了猶自嘆不如！

曼洛第司當他在慶祝七十四歲的生辰筵上，他說過下列的話：

——無論在那一方面，不管是心靈上，或神經上，我一點兒不感到自己是漸漸地老去，我雖然是個七十開外的人，但我却依舊用着年青人的眼光來看世界，我常常希望着自己，不要像那些沉默寡言終日愁眉苦臉的人那樣易於衰老！

八 返老還童術——振作精神

不錯，假使人們能常常振作起他的精神，不使年紀的增高而變或蒼老，那末，即使到了老年，也是可以保留年青時代一副煥發的容貌和活潑的心靈！然而，就一般講求來，他們往往在年青的時候，就開始播下了衰老的種子，他們的預想常以為一到了四十歲

以後就要衰老，四十五歲後便要一蹶不振，五十歲以後便要死去了！

這種思想，是極可怕的！有時實爲促成年老的一個小原因，正像約伯所說的那樣：「我最恐懼着的東西，竟然上了我的身子了！」於是他就真的變衰老！

凡是人們常常所念念不忘的一切，不論是預期着的，畏懼着的，恐怕着的，有時真會得到它！

九 「怕老」是使你老的最大原因

慕耳弗爾特曾這樣說過：

——無論那一個人在他的私生活中常常畏懼着某一些事情的，那末，在他的臉上，就刻劃着這些「畏懼」的記號，假使你天天擔憂着那些摧毀你生命的東西行將到來，那末，牠真的是會到來的！

所以，在你的一生中，不能讓任何一刻鐘的時間去想那「衰老」這兩個字，因爲，這種思想有時真的會達到你預想的一步；——有一種哲學很有道理，那就是說，當我們想要怎樣時，就達到怎樣的目的！

朋友！你未到四十歲，何必爲四十歲憂愁呢？即使你已到四十歲，這正是有爲的時期，你又何必由暴自棄呢？或許你早已過了四十歲，你只要想到「人生八十」那句話，

你就覺得自己還是年輕呀！

七六

一〇 回頭是岸

苦海茫茫，回頭是岸！

如果你老是以爲四十以後全無希望了！那末，你也只不老是沉淪在苦海中；假使你能回過頭來，信任我對你所說的話；「四十是人生的開始」！那末，你僅費一舉手一投足之勞，就可以到達彼岸，安享四十以後的「美滿生活」了！

不過，我們怎樣能使生活更充實和幸福呢？這裏我可以告訴你一些方法：——
第一：在年青的時候，必須繼續求學，不要爲了工作而間斷！

一一 林肯工作不忘讀書

這使我們又要提起林肯來！他雖然只進了六個月的學校，但是，在他替父親助理農事的時候，在他替雜貨店作夥友的時候，他無時無刻，總是抽出時間來讀書！他最好的讀書方法，就是把各種的名著背誦出來；因此，林肯後來的演說，詞句都是非常優美，正是得力於熟讀了名著的緣故！

假使林肯爲了工作而間斷了讀書，那末，他到現在，不是做一個農夫，便是做一個

雜貨店員，他那裏會做到美國的總統，而成爲世界的偉人呢！

一二 辛克萊勤學不倦

多產作家辛克萊，現在六十多歲，他獻身文壇也四十多年了！他已經寫過四十八部鉅著，和五百多部的小冊子；他的著作如果以單字計算，其總數已比新舊約的字數還多！他還是每天要抽出時間來，去閱讀許多他人的著作！他說過：「我不論閱讀那一冊書籍，都覺得對我非徒有益，對於我的寫作，多少可以得到一些幫助！」也有人對他說：「你何必這樣的謙虛呢？像你這樣的大作家，還用去閱讀他人的作品嗎？」辛克萊笑着說：「哈哈！你把我看得太神秘了，我的頭腦不是和你一樣的嗎？我能貯藏多少知識呢？我要是不天天增加原料進去，我怎能每天寫出這麼多的東西來呢？」

這又使我們多了一層證明；工作時必須繼續讀書，否則，我們將被淘汰，甚至不能工作！

一三 三千毛瑟鎗不及一枝筆

第二：比較年老一些後，必須規定一個時間，溫習年青時代學習所得的東西，再做一些切實的工作！

像甘地，這印度的「革命詩人」，他所以能有這麼的魄力，肩負起「民族解放」的艱鉅責任，他就是得力於每天三小時的「溫習」！不論他忙得怎樣，或者在獄中，他決不放棄這例常的工作！他自己也說：「假使我不再繼續溫課，我就當變成一個懦弱的懦夫」。

拿破崙說過一句話：「讀書就是力量」！那是對的！所謂：「三千毛瑟鎗，不及一枝筆」！就是這個解釋！——中國的士子們，也有一句話：「敵人懷寶劍，我有筆如刀」！這些話，在前一個時代，被許多人笑為「誇大」；可是，近代的宣傳戰盛行以來，方才加以證實！「筆桿」的力量，有時候確是勝過「飛機大炮」！

一四 當代名人多勤學

當代的世界偉人們，像美國的羅斯福總統，德國的希特勒與戈林，義大利的墨索里尼，蘇聯的史丹林，中國的蔣介石，土耳其的伊奈尼，以及英國的張伯倫邱吉爾，法國的達拉第……；他們不論軍政的事務，如何紛亂煩忙，他們在早晨或晚上，總規定一個讀書的時間；據他們所發表過的意見；有一個共同點：那就是承認讀書可幫助工作，可增加工作的力量！我們的羅斯福總統更說過：「一天不讀書，這一天就不能做切實工作」！

這使我們覺悟過來，許多人爲了工作頹忙而忘記了讀書，甚至放棄了讀書的機會。這不但是可惜的事，並且是最愚蠢的事！須知你不繼續讀書，你那裏會成就較好的工作！

一五 勤於工作

第三：等到上了一些年紀，凡世上的任何一種事，都可以直接去做，但必須求其有努力發生，千萬不可做成一個懦夫！

許多男子和婦女，每在童年及成長時期，消磨於奢侈放縱之中，因之失去了青春，走入了迷途！但是，到了四十歲的年紀，要是自己能夠反省覺悟，創造了一個新的人生，那也不可說是晚了呢！

關於這一點，我可以告訴你一件實事——

一六 老父母與兒子同學的奇談

我有一位朋友，他現在已四十六歲了，他的夫人，也已經四十四歲了，他倆已結婚了二十年，現有三個孩子，最大的已十九歲了！

二十年前，他倆還是一對新婚的年青夫婦，他倆只知奢侈放縱，此外什麼也不知道

！他們不願意讀書，也可以說是不需要讀書，所以他倆接連二十年來，沒有溫習過功課，雖然他倆都會受畢高等教育後結婚，但他們簡直什麼也不知曉，把所學習的幾乎完全還給先生了！

今年，他倆的大兒子進入大學肄業了，他倆偶然查閱兒子的功課，不覺使他倆大吃一驚；原來，兒子所學習的他倆竟全不知道，因為二十年來教育的進步，使他倆從前所學習的一些，都已成爲「古董」了！尤其是，他倆連這些「古董」也忘記個乾乾淨淨，難怪他倆要「瞠目不知所云」了！

這使他倆多麼的慚愧啊！但是，他倆最後決定，願意加入兒子的學校，去做一個「旁聽生」；他倆以爲「等到我的兒子二十三歲夏季大學畢業，我們也旁聽四年完畢，我們雖然近五十歲了，但我們的頭腦還是和廿多歲的青年一般的新穎，那不是很好嗎？要是我們再放縱下去，等到兒子大學畢業後，我們還是老朽如此，那才是一件值得羞愧的事！

於是「老父母」與「兒子」同學的笑話，傳遍了該大學。不過，這麼一對覺悟的老夫婦，我們沒有理由去恥笑他們，我們只有欽佩他們的決心：「苦海茫茫，回頭是岸」！我深信他倆一定有希望成功的！

但我立刻又想到，他們現在所以可以繼續努力的緣故，因爲他倆的三個孩子，都已

長大了，最小的也十五歲，可以不需要做父母的朝夜費心了！

一七 他們恰好證實了我的話

這是更加證實了我的理想是對的！我說：

——一個人在二十歲左右不努力，不要灰心；到了四十歲左右，那是一個「新生」的時期，我們還得努力！

這因為我看清楚了二十歲的人們，還沒有結婚，還沒有家室之累，所以他們可以努力，這是一個「努力時期」；爲什麼不說三十歲的人也可努力呢？因常三十歲的人們，都已做了父母，而孩子尚未撫養成成人，父母須用心培養，那裏再有自己顧到自己呢？直到四十歲以後，孩子們已長大，而經驗告訴了自己，在在地方感到學識的不足，於是，他們開始想再努力，這是「情理」上必有的事，而且是事實上所允可的事！

一八 爲什麼人生「只有」始於四十

那末，我應該說：「人生有二個開始時期，不是二十歲，便是四十歲，這不是更好嗎？」

我的回答是：「不對」！人生的開始時期，絕對只有一個，是「四十歲」，而不是

理由是很充足的！雖然二十歲的人也在努力，可是，所謂「初生之犢不畏虎」，他們缺少「經驗」，容易被「情感」衝動，受不起「驚嚇」，熬不起「苦痛」，沒有「艱難奮鬥」的決心，所以「努力」的人多，「成功」的人極少極少！甚至可以說是絕無僅有！

除了專制時代的君王，代代世襲，往往有「幼童做皇帝」的笑話，但還是把全權握在「攝政王」手中；並不是這些「幼童」真有「天才」，是「神童」！此外，那一代那一國家的掌權者，是二十歲左右的人多呢？還是四十歲以上的人多？那是不用我說，你們就可以明白了！退一百步說：凡是在社會上有特殊成就的人，究竟是四十歲以上的人多？還是二十歲左右的人多？

不過，我們有一點必須注意：當我們在進行學習的時候，應該先選擇一個正確的目標，並且要專心一意地進行，好如「走路」和「談話」一般。盲目的行進，和漫無系統的談話，是非凡危險的！

一九 一種含有毒素的見解

照普通說來，做父母的人到了四十歲以後，孩子們都已長大，父母的責任已了，父

母的時代也可以就此結束，接着便是「老朽無用」的「晚年生活」了！

關於這一種含有「毒素」的見解，是多麼的可怕啊！許多有希望的中年人，許多還可以做一些事業的中年人，甚至有許多幹練英明的中年人，他們都中了這句話的毒，以致自暴自棄不思上進了！

我們願意一批批的中年人，繼續不断的被這種含有毒素的見解所耽誤嗎？——當然不願意！我們要糾正一般的錯誤，向他們大聲疾呼地說：

——四十歲是人生的開始？是人類新生的時代！他是人類努力的時期！

每個人到了四十歲以後為父母的時代雖已結束，可是，另外却又開始了！為自身謀幸福的時代！——在這個時代中的人們，可以恢復青春的活力，可以踏定自己的腳跟，去尋求自己的「美滿生活」！

二〇 假使四十以前已經成功了

或者，有人要問我：「你老是肯定着說，人生四十成功！儼像有些人在四十歲以前成功了，你怎麼說呢？」

說這句話的人，如果存心和我開意見，那末，我是不值得與他爭論的！否則，不妨讓我加以約略的解釋：

「我所以要提出『人生四十開始』的論調，無非攻擊那些荒謬錯誤的『四十老朽論』！使許多有爲的青年，不必爲了將近中年而頹喪，灰心！使一般正在中年的人們，不必自暴自棄，而格外努力，奠定自己的『美滿生活』！就是那些已過四十歲的人們，明瞭四十歲還只有人生的一半，也可以覺得自己尙是『年輕』，而使其還知『及時努力』！」

明白了我的用意，那末，我雖說人生四十成功，假使有人在四十歲以前已成功的話，自然是更好了！

一一一 臨別的兩個忠告

還有附帶的二點意思，也想在篇末說一說：——

第一：我雖然主張人類應該從自己的努力，去獲得美滿的生活！不過，不要盲目的努力！正如我前面所說過的，把全副的精神耗費在「謀生的職業」，上面，那是不值得的；我們爲「永遠不朽的事業」着想；雖然人生是短促的，但在這短促的時光中，我們要替自己留下一點不朽的痕跡，使得千百年後的人們，還能夠知道千百年前有我這麼一個人！

要達到這一個目的，必須珍惜我們的精力，切不可使它有絲毫的浪費！那就是說，

我們不可過分爲無益的工作，而斲喪了自己的身體；雖然「生命」的最大真義就是「工作」；但我們也得記到一句流行的俗語：

——祇有「工作」而沒有「遊戲」可以使人「愚蠢」！

不錯，過度的工作能使人成爲一個「貧苦的工人」，或者變做一個「活死人」——他們往往爲了「工作」，而忘記了自己，甚至不知道有自己——他們同是父母所生的，爲了過度的工作，消磨了青春，喪失了幸福，從孩提到中年而衰老，都在勞碌中消逝了一生，——我們工作的目的是求「快樂」，得「安慰」，不是要使自己變得「愚笨」！所以，我們不必過分的磨煉自己，這也是我已經一再說明了的，要留出一部份的時間，將生活過得「藝術化」一點！使「工作」與「休息」可以得到調劑。

第二：我們要認清努力只有兩個時期，這也是我在前面所曾提過的，「二十歲」與「四十歲」——一個人在二十歲以前，千萬不可過分努力；因爲那時候發育還沒有健全，照生理上說起來，過分努力是足以斲傷了童年的身心，甚至可以因此而天亡的！

至於二十歲以後，本來是一個極可效力的時期，但是，大多數的青年，這時期已經做了父母，應該暫時把自己的「雄心」放在一邊，而把「兒女們」的事放在心上；好好地教育他們，撫養他們，要竭盡你的力量，替他們打算；因爲，你稍一不慎，很可以斷送了孩子們的一生，等到那時你即使要後悔，也是來不及了！

因此，這一時期，你只好肩負起爲兒女幸福的責任，暫時把你自己的一切，撇開在旁邊；反正，你到四十歲以後，孩子們都已長大成人，做父母的干係你已經減輕，那時候，你再爲自己的前途努力，也並不算遲呢！

結束的話：因爲人生只有兩個可以努力的時期，不是二十歲，便是四十歲——二十歲因爲血氣方剛，缺少經驗，所以努力的結果，往往是成事者少，敗事者多！只有四十歲後的中年人學識與經驗都已豐富，只要有努力的決心，還有不成功的嗎？——因此，我說：人生的開始是四十歲，而不是二十歲。

事業返老還童術

又 名 ； 大 器 晚 成

著 者 威 爾 脫 · 匹 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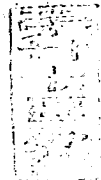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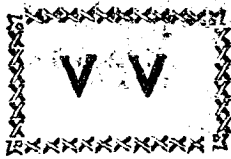
譯 者 希 青

出 版 社 慧 協 社

微 徵 書 店 總 經 售

民 國 一 年 十 月 出 版
每 冊 實 價 六 元

10
7/7/51



\$6.00